

# 賞之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賞之味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6  
年報

# 2022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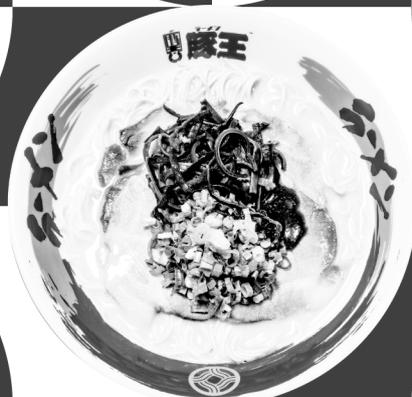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賞之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聯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目錄

3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26	董事會報告
36	企業管治報告
48	獨立核數師報告
5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5	綜合財務狀況表
56	綜合權益變動表
57	綜合現金流量表
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4	財務概要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鄧振豪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宋君媛女士  
(於2022年2月1日獲委任)  
鄧慶治先生  
(於2022年2月1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麗全先生  
李冠德先生  
黎文軒先生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李冠德先生(主席)  
何麗全先生  
黎文軒先生

#### 薪酬委員會

何麗全先生(主席)  
鄧振豪先生  
李冠德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鄧振豪先生(主席)  
(於2022年2月1日獲委任)  
鄧慶治先生(於2022年2月1日辭任)  
何麗全先生  
李冠德先生

### 公司秘書

嚴秀屏女士(資深會計師)

### 授權代表

鄧振豪先生  
嚴秀屏女士(資深會計師)

### 合規主任

鄧振豪先生

### 合規顧問

富比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6樓  
(於2022年4月15日辭任)

### 核數師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德輔道中322號  
西區電訊大廈22樓2201室

### 位於開曼群島的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尖沙咀  
棉登徑22-26號  
恒成大廈6樓

###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  
21樓2103B室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公司網址

www.butaoamen.com

### 股份代號

8096

##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提呈賞之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益約為41.9百萬港元（2021年：約51.9百萬港元），按年減少約19.3%。收益下跌乃主要由於若干餐廳因營運所佔用物業的租約屆滿而關閉，以及年內環球2019冠狀病毒病（「**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持續，尤其是2022財政年度第四季本地爆發的第五波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

年內虧損約為15.8百萬港元（2021年：約13.4百萬港元）。虧損上升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政府**」）「**抗疫基金**」及「**保就業計劃**」項下所獲之政府補貼減少；(ii)因本地出現第五波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令2022財政年度第四季顧客數目減少；(iii)在香港關閉錄得盈利的餐廳；及(iv)收取業主的租金優惠減少。

儘管在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隨著公眾防疫意識提高，香港本地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似乎逐漸放緩，惟香港餐飲業仍面臨持續挑戰，包括本地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引發的企業倒閉潮及失業率持續上升的負面影響。雖然香港政府在2022財政年度第一至第三季放寬實施已久的2019冠狀病毒病防疫措施，但香港於2022財政年度第四季爆發第五波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餐飲處所的限制和社交距離措施再次收緊，為重啟入境旅遊增添變數，對到訪顧客數目產生不利影響，同時亦削弱消費情緒及意欲。

經濟前景黯淡，顧客更為精打細算及期望物有所值，就此，我們在年內推出多款經濟實惠的套餐。此外，為提高顧客的消費意欲，在香港政府於2021年8月推行消費券計劃後，本集團亦推出一連串推廣活動，並引入多種付款方式。

另外，本集團繼續與多個獨立網上外送平台緊密合作，並為自取商品以及從我們的網站訂購的預先包裝冷藏拉麵提供具吸引力的折扣，從而彌補堂食服務的收益減少，同時迎合不斷變化的顧客消費模式。顧客可在家享用拉麵，而無須擔心於餐廳用膳所造成的交叉感染風險。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香港經營的數間餐廳因租約屆滿而關閉，而於2022年1月，本集團與多位具豐富經驗專家合作設立新品牌，並以此品牌在中環開設一間港式餐廳，旨在為區內的上班族提供可負擔但具特色的菜式，同時透過將本集團客戶基礎多元化以開發不同市場。

## 主席報告

儘管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仍充斥不明朗因素，預期前景仍挑戰重重，惟本集團深信黑暗中總有曙光。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為管理層提供空間識別新經濟、開發新產品，並於應對不斷變化的狀況時更加靈活。未來，管理層將繼續致力物色新機會擴大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同時採取多項成本控制及減少虧損的措施，務求維持競爭力及恢復盈利能力。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出品優質「博多」日本拉麵並提供優良的客戶服務。我們的管理團隊將繼續著重食材採購、食品加工和調味以及所提供服務的質量控制，為我們的顧客帶來難忘的用餐體驗。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管理團隊與員工的辛勤工作及奉獻精神致以由衷謝意，並向全體股東、客戶及業務合作夥伴的不懈支持表示感謝。我們將繼續致力為本集團帶來最大利益，並為顧客提供更佳用餐體驗。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鄧振豪**

香港，2022年6月27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拉麵餐廳，並自提供餐飲服務產生收益。

此外，本集團的收益亦來自(i)向特許經營人授出其自家品牌的特許經營權，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經營拉麵餐館，收取專利費及顧問服務收入及透過銷售食品及配套產品予特許經營人賺取收入；及(ii)向獲許可人授出獨家許可，就許可產品使用本集團的商標，根據產量收取許可費收入。

於2022年3月31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於香港分別經營6間拉麵店及1間港式餐廳。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董事相信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董事認為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相對重大風險如下：

- 倘本集團未能就餐館日常營運保持有效的質量控制系統，則可能對本集團的營運、業務及聲譽造成重大影響；
- 本集團的日後發展、業務營運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勞工短缺或員工成本增加影響；
- 本集團面臨有關商業房地產租賃市場的風險，包括不可預測並可能高昂的佔用成本；及
- 本集團倚賴本集團中央廚房供應餐館所用的部分半加工或加工食材，本集團中央廚房運作中斷可能會對營運、業務及聲譽構成不利影響。

### 遵守法律及法規

就董事所知悉，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概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 環保政策及表現

董事會全面負責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規定。

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詳情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將於財政年度結束後不遲於五個月內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官方網站可供瀏覽或下載。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與客戶、供應商及僱員的關係

本集團與其僱員保持良好關係，並實施若干政策以確保其僱員獲得具競爭力的薪酬、良好的福利待遇及持續專業培訓。本集團亦與其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而沒有彼等的支持則會對本集團的生產及營運成功構成風險。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1.9百萬港元減少約19.3%至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1.9百萬港元。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在香港及中國經營餐廳所得收益減少，乃由於部分餐廳因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佔用作營業相關的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屆滿而關閉。此外，所有位於中國的餐廳均由自營轉為特許經營，僅收取特許權使用費及顧問服務收入。此外，由於香港政府對餐廳實施的營業時間限制，於2022財政年度第四季度香港發生的第五波本地COVID-19疫情亦導致到訪顧客大幅下降，對餐飲業構成嚴峻挑戰。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之資料乃按該等客戶所在地呈列，詳情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香港	<b>37,347</b>	46,553
中國 (附註(i))	<b>621</b>	2,209
澳門 (附註(ii))	<b>3,908</b>	3,110
	<b>41,876</b>	51,872

附註：

- (i) 收益來自在中國營運餐館、向位於中國的特許經營人銷售食品及相關產品以及向該特許經營人收取專利費及顧問服務收入。
- (ii) 有關收益來自向位於澳門的特許經營人銷售食品及相關產品以及來自該特許經營人的專利費收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存貨成本

存貨成本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2.1百萬港元減少約1.9百萬港元或約15.8%至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2百萬港元。已售存貨成本隨著本集團收益減少而下降，並分別佔截至2021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益約23.3%及24.3%。有關比率與2021財政年度相比有所上升，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已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以優惠價格推出多個超值套餐，導致存貨成本對收益比率上升。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香港政府補貼、已收租務優惠、估算利息收入、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雜項收入。本集團其他收入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1.0百萬港元下跌約9.3百萬港元或約84.8%至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7百萬港元。有關款項減少主要由於(i)收取「防疫抗疫基金」及「保就業計劃」項下的政府補助減少約7.0百萬港元；及(ii)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收取來自業主的租金優惠減少約2.3百萬港元。

###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指終止租賃合約收益、撇銷貿易應收款項、匯兌收益淨額及出售物業及設備收益。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終止租賃合約收益約7.9百萬港元（2021年：約0.6百萬港元）乃經董事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就有關拖欠業主租金及其他相關開支的未決訴訟的最新發展作出的法律意見作出評估後確認；而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約1.2百萬港元（2021年：零）乃於管理層考慮交易對手方的結算歷史或經常性逾期記錄及前瞻性因素後撇銷。

###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2.5百萬港元減少約9.9%至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0.2百萬港元。鑒於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的餐廳較少，員工成本相應減少。員工成本佔經營成本的最大部分，佔收益百分比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為43.3%，而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48.3%。

本集團深明在競爭激烈的勞工市場中招聘熟練人手及保留經驗豐富員工的重要性，有利於本集團妥善管理餐廳及與顧客互動，對維持本集團的服務質素、保持水準穩定，以及維護品牌聲譽至關重要。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租金及相關開支

租金及相關開支指(i)建築物管理費；(ii)政府地租及差餉；(iii)機器租金；(iv)或然租金；及(v)其他租賃期於十二個月內屆滿的租賃或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租金及相關開支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8百萬港元減少約1.4百萬港元或36.0%至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若干餐廳因租賃協議屆滿而關閉，故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訂立較少租賃協議。

### 折舊及攤銷

折舊及攤銷指就本集團(i)租賃裝修；(ii)裝置及設備；(iii)使用權資產所計提的折舊費用；及(iv)無形資產的攤銷費用。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使用權資產折舊約4.6百萬港元(2021年：約8.4百萬港元)，而物業及設備折舊費用及無形資產攤銷開支約為1.8百萬港元(2021年：約2.7百萬港元)。折舊及攤銷開支減少約4.7百萬港元或42.6%乃主要由於若干本集團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於2021年3月31日確認減值虧損所致。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水電煤氣及其他公用事業開支、維修及保養費用、核數及專業服務費用、業務及產品開發開支、清潔費用、電子支付或外送平台的手續費以及汽車及物流開支。其他開支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6.4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4.2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約13.6%。減少主要是由於收益下降以及本集團實施多項成本控制措施致使可變運營費用減少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明細載列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公用事業開支	2,215	2,217
核數及專業服務費用	2,820	3,001
廣告及營銷開支	729	576
維修及保養費用	957	1,240
業務及產品開發	1,129	601
汽車及物流開支	1,189	1,136
消耗品	1,161	1,056
保險開支	803	1,001
清潔費用	477	606
電子支付或外送平台的手續費	1,684	1,938
已付租賃按金撤銷虧損(附註i)	-	1,121
附加費撥備及訴訟罰金(附註i)	13	520
其他(附註ii)	1,036	1,434
	<b>14,213</b>	<b>16,447</b>

附註：

- (i) 本集團涉及與截至2021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拖欠租金及其他相關開支相關的多項申索，其中相關已付租賃按金約1,121,000港元預期不可退還，並撤銷作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虧損。此外，根據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訴訟的最新發展就本集團因訴訟可能產生的估計附加費及罰金確認撥備約13,000港元(2021年：約520,000港元)。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已獲得律師的法律意見，並獲告知已就訴訟產生的申索計提充足撥備。
- (ii) 其他包括辦公室開支、雜項開支及其他雜項費用。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減值損失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部分餐廳出現虧損，導致物業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已確認有關物業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分別約5.3百萬港元及5.5百萬港元（2021年：約4.6百萬港元及5.1百萬港元）。

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確認詳情載列如下：

#### (I) 有關本集團物業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的分析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就物業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約5.3百萬港元及5.5百萬港元（2021年：約4.6百萬港元及5.1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於香港若干餐廳表現欠佳及出現虧損所引致，合共佔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約68.4%（2021年：約72.4%）。

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主要指於香港的餐廳、中央廚房及辦事處的租賃裝修、裝置及設備。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物業及設備的減值虧損約為5.3百萬港元（2021年：約4.6百萬港元），其中包括公司資產（例如獲分配來自總部及中央廚房的租賃裝修及其他裝置及設備）及其他直接歸屬於虧損餐廳的資產，佔物業及設備於年結日的原有賬面總值約61.1%（2021年：約31.1%），猶如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確減值虧損。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主要指香港租賃汽車及物業的使用權，而該等物業用作餐廳、中央廚房及辦事處。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已就使用權資產（包括獲分配來自總部及中央廚房的租賃物業及經營虧損餐廳的其他租賃物業的公司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約5.5百萬港元（2021年：約5.1百萬港元），佔使用權資產於年結日的原有賬面總值約60.0%（2021年：約28.2%），猶如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確減值虧損。

#### (II) 導致確認減值虧損的原因的詳情

年內持續出現的COVID-19疫情已對全球及本地經濟造成重大負面影響。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因而減少約19.3%，並錄得除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前年內虧損約5.0百萬港元（2021年：約3.7百萬港元）。為控制疫情的傳播，香港政府於年內推出多項保持社交距離及抗疫預防的措施，其中若干措施尤與餐飲業務相關，對本集團的營運構成進一步挑戰。因此，管理層的結論為此乃本集團資產減值的跡象，並就相關餐廳於2022年3月31日的物業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III) 釐定相關減值虧損金額的方法、依據及主要假設

管理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對本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的物業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減值檢討。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將減值虧損界定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由於在結算日期市場上可比較的交易不足,管理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估計其使用價值,以對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於2022年3月31日的賬面值進行減值檢討。進行減值測試的相關資產的使用價值的計算,乃參考預期由資產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現金流量預測**」)作出。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要求透過分配可直接歸屬於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資產的賬面值以測試減值,有關賬面值的一部分可在合理且一致的基礎上予以分配。因此,管理層按每間餐廳(代表已識別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準備現金流量預測。

此外,管理層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公司資產可能出現減值,並進一步將相關公司資產(如中央廚房及總辦事處的租賃裝修、固定裝置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在合理及一致的基礎上分配予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

根據評估結果,會就產生現金流量淨額但可收回金額低於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的餐館確認減值虧損;對於並無產生現金流入淨額的餐館,截至2022年3月31日,包括公司資產在內的所有相關資產均已全部減值。減值虧損已在資產賬面值的基礎上系統地確認及分配。

當減值虧損其後撥回,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值,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現金產生單位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於管理層評估後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截至2022年3月31日的現金流量預測

計算有關資產的使用價值涵蓋5年現金流量預測期間(Y1至Y5)，就產生估計正現金流入淨額的餐廳，超過預測期間的現金流量則透過使用終年增長率1.7%(2021年:0%)進行預測推斷餐廳的其後現金流量。

下表概述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主要輸入值、估計及假設如下：

###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預測		
	2022年3月31日 (Y1)	2023年3月31日 (Y2)	2024年至2026年 3月31日 (Y3至Y5)
<b>輸入值：</b>			
預期收益增長率	0%至10.2%增長根據 2021財政年度的平均收 益或與2021年4月的實 際收益持平並貫穿整個 Y1	3.0%	5.0%至9.0%
預期毛利率範圍	66.2%至74.9%	66.2%至74.9%	66.2%至74.9%
公司稅率	16.5%	16.5%	16.5%
貼現率(加權平均資本 成本「加權平均 資本成本」)	21.8%	21.8%	21.8%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預測		
	2023年3月31日 (Y1)	2024年3月31日 (Y2)	2025年至2027年 3月31日 (Y3至Y5)
<b>輸入值：</b>			
預期收益增長率	0%至9.7%增長根據 2022財政年度的平均收 益或與2022年5月的實 際收益持平並貫穿整個 Y1	5.4%至7.0%	5.0%
預期毛利率範圍	60.5%至75.0%	60.5%至75.0%	60.5%至75.0%
公司稅率	16.5%	16.5%	16.5%
貼現率（加權平均 資本成本）	13.1%	13.1%	13.1%

上述使用價值計算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及估計是根據各餐廳（已識別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去表現，例如服務能力，餐桌周轉率以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而釐定。

當在使用價值計算中使用現值技術時，會採用加權平均資本成本為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並調整稅務影響，而使用價值乃經參考獨立估價師的發現後釐定，該估價師自市場上其他可資比較公司收集數據及考慮就本公司特定風險作出調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IV)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就減值虧損是否公平及合理所作評估

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密切注意管理層所作的減值評估，尤其是考慮到餐飲業面臨COVID-19爆發引致全球經濟動盪，以及實施保持社交距離及全球旅遊限制的多項措施所帶來的挑戰。評估減值虧損是否公平及合理時，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進行下列舉措：

#### 1. 審閱及理解應用於就估計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所作現金流量預測的假設、計算及方法

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依賴以適用折現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得出的資產估計使用價值。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現金流量預測，並理解達致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金額的假設、計算及估值方法，例如收入增長率、增長的基準、資產經濟期限、過往業績參考及市場可資比較數據，另亦已按彼等本身對業務、本集團資產、本集團經營所在環境及業務前景的知識，嚴格地評核於現金流量預測應用的所有輸入數據是否公平及合理。

#### 2. 評估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納的輸入數據及假設有否反映最近期業務發展及行內經濟趨勢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進一步評估並確認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納的輸入數據或假設已考慮到最近期經濟及行業趨勢以及目前市況，並反映於財務預測及折現率上。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就主要假設進行的敏感度分析。

董事會一直留意飲食業的趨勢且注視經濟發展，並考慮到資產減值的風險，以確保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及策略計劃更為理想。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i)金額約0.6百萬港元(2021年:約0.7百萬港元)的租賃負債利息;及(ii)金額約66,000港元(2021年:約0.1百萬港元)的銀行借款的利息。

### 稅項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1.0百萬港元(2021年:0.7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鑒於本集團之虧損狀況,管理層評估遞延稅項資產可能未必獲動用以及因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賬面值跟稅基面值的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導致於損益計入遞延稅項所致。

### 年內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15.8百萬港元(2021年:約13.4百萬港元)。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i)根據「防疫抗疫基金」以及「保就業計劃」所收到的政府補助減少;(ii)由於第五波本地COVID-19疫情,2022財政年度第四季度的到訪顧客減少;(iii)關閉在香港錄得盈利的餐廳;及(iv)收取業主的租金優惠減少所致。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本架構及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借貸及已發行股份於2019年3月以公開發售及配售方式於聯交所GEM首次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提供業務所需資金。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金額約為11.6百萬港元,較2021年3月31日約29.1百萬港元減少約17.5百萬港元。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及現金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錄得計息銀行借款約1.0百萬港元(2021年3月31日:約1.8百萬港元)及租賃承擔約9.7百萬港元(2021年3月31日:約21.6百萬港元)。該筆計息銀行借款為無抵押、須按要求償還、以港元計值,以及按港元最優惠貸款利率年息減半厘的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年內,就於2022年3月31日賬面值為1,016,000港元的銀行借款而言,本集團違反銀行借款的若干條款,其主要與本集團的有形淨值有關。在發現違規行為後,董事通知貸方並開始與相關銀行重新磋商借款條款。於2022年3月31日,有關磋商尚未完成。由於截至報告期末貸方不同意放棄要求立即付款的權利,該借款已於2022年3月31日歸類為流動負債。截至批准刊發綜合財務報表之日,磋商仍在進行當中。董事對其與貸方的磋商最終將取得圓滿成功充滿信心。在任何情況下,倘貸方要求即時償還借款,董事相信有足夠的替代融資來源能確保不會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構成威脅。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及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為約18.1百萬港元（2021年3月31日：約39.7百萬港元）及約13.1百萬港元（2021年3月31日：約21.1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則約為1.4倍（2021年3月31日：約1.9倍）。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之百分比）約為13.6%（2021年3月31日：約8.6%）。

###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依循審慎的政策管理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從而得益。

### 外幣風險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及結算。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其未來匯率或會因中國政府施加資金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的匯率大幅波動。匯率亦可能受本地及國際經濟發展與政治變動及人民幣供求情況所影響。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或貶值均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績。本集團現時並無實施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但管理層將密切監察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 或有負債

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涉及多宗訴訟及索償。此等索償及訴訟有關本集團拖欠租金及其他相關開支，並已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及撥備確認。延遲結付該等應付款項，可能會產生額外的利息、附加費及罰款。

儘管如此，本公司管理層已徵詢法律意見，並認為除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及撥備所述的金額外，並毋須支付額外的利息、附加費和罰款。於2022年3月31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及撥備的相關金額分別為1,867,000港元、零及104,000港元（2021年：444,000港元、8,784,000港元及520,000港元）。

本公司管理層及法律顧問已共同努力解決此等案件。於報告日期，相關案件尚待審理，並可能於未來對本集團產生影響。

除上文或本報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可能對其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或有負債、擔保或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未決或面臨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資產押記

於2022年3月31日，以租賃安排方式購買一輛賬面值約為1.4百萬港元（2021年3月31日：約2.2百萬港元）的汽車，若果本集團租賃負債違約，將導致租賃資產的權利歸還給出租人。

### 報告期後事項

#### COVID-19疫情的持續發展

如先前呈報，由於對餐廳的限制及暫停營業，COVID-19疫情已對本公司的餐飲業務造成一定影響。COVID-19疫情及隨後的預防措施中斷了本公司的業務營運。本公司估計，COVID-19的影響程度將取決於疫情的預防措施及疫情的持續時間。鑒於COVID-19形勢的動態情況及不確定性，本集團將繼續關注COVID-19形勢的發展，並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狀況的影響，倘存在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本公司將於本集團2023年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反映有關影響，而本集團將立即作出進一步公告以作解釋。

截至本報告獲授權發佈之日，本集團一直監察疫情的發展以及其對本集團持續業績的影響，目前仍無法估計對本集團的量化影響。

#### 授出購股權

於2022年4月26日，根據於2019年2月21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本集團十名僱員授出合共50,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合共5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所授出購股權的購股權期間自授出日期（即2022年4月26日）開始及將於2024年4月25日屆滿。

有關授出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26日的公告。

#### 股份合併

於2022年6月20日，本公司建議根據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本公司合併股份進行股份合併（「股份合併」）。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法定股本將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合併股份，其中50,000,000股合併股份將獲發行。股份合併須待（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於2022年8月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有關股份合併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0日的公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1年:零)。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全體股東於2019年2月21日以書面決議案通過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即2019年3月15日)起生效。本公司可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僱員或其他利益持份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獎勵或回報。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0%。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 分部資料

就本集團呈列的分部資料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承擔

本集團的承擔詳情如下：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物業及設備購置、 安裝及在建工程的資本支出	-	1,550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人力資源與薪酬政策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共有76名僱員（2021年3月31日：111名）僱員。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0.2百萬港元（2021年：約22.5百萬港元）。僱員薪酬組合根據多項因素釐定，包括彼等的工作經驗及工作表現、市況、行業慣例及適用的勞工法例。僱員將因應工作表現獲發酌情花紅，作為認同彼等所作貢獻的回報。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本集團亦為其香港僱員設立強積金供款計劃及保險。僱員亦獲提供各類型的培訓。購股權亦可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僱員貢獻授予合資格僱員。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3月15日（「上市日期」）以公開發售及配售方式成功在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6.1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上市開支）。本公司擬按與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2月27日之招股章程及日期為2022年2月21日有關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公告所示之相同比例及相同方式應用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分析載列如下：

業務目標及策略	佔所得款項淨額概約百分比 %	計劃金額 千港元	於2022年 3月31日 計劃動用金額 千港元	於2022年 3月31日 已動用的 實際金額 千港元	截至2023年 3月31日止		附註
					截止2022年 3月3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截至2023年 9月30日止六個月 預期將動用的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在香港開設新店	30.3	13,983	13,983	13,983	-	-	位於南昌及將軍澳的分店已分別於2020年8月及2019年9月開業。  管理層將持續評估市場環境的發展，以審慎選擇開設新餐廳的地點及時間。
擴張香港的現有中央廚房	20.0	9,229	9,229	9,229	-	-	在2019年6月租用額外的場所來擴展現有的中央廚房。  中央廚房的若干租賃裝修工程，例如儲物室的擴充、電力接駁系統的升級等，皆已於2020年2月完工並投入生產，而翻新及升級冷凍系統、加強防水工程等其他工程已於2021年6月完成及投入使用。  2020、2021及2022財政年度購入額外設備（如濾水系統、食品分送機及食物輸送泵）並投入生產。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目標及策略	佔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百分比 %	計劃金額 千港元	於2022年	於2022年	截止2022年	截至2023年	截至2023年	附註
			3月31日 計劃動用金額 千港元	3月31日 已動用的 實際金額 千港元	3月3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3月31日止 十二個月 預期將動用的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9月30日止六個月 預期將動用的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	4.7	2,147	2,147	2,147	-	-	-	在2020及2021財政年度內已啟動推廣活動及其他營銷活動。
提升營運能力及效率	4.4	2,030	2,030	2,030	-	-	-	在2019年8月升級後動辦公室設備和系統。  招聘有潛力及有能力的員工(包括行業專家/顧問、地區經理及人力資源助理等),以增強營運能力和效率。
一般營運資金	40.6	18,757	7,223	7,138	11,619	7,746	3,873	
	100.0	46,146	34,612	34,527	11,619	7,746	3,873	

於2022年3月31日，來自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中約34.5百萬港元已獲動用。董事將繼續審視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將根據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更改或修改計劃，以追求本集團的業務增長。管理層經參考實際經濟狀況及市場環境發展不時審閱上述使用所得款項淨額計劃的詳情，倘後期計劃發生任何變動，董事會將立即另行公佈以供說明。

所有未使用結餘已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

## 展望

本集團的業務目標為向顧客提供優質「博多」日本拉麵，並提供難忘的優質服務。本集團爭取每個潛在機會提高其業務的營運效率及盈利能力。

隨著公眾的衛生意識提高及採取有效的預防措施，香港本地出現的第五波COVID-19疫情似乎自2022年5月起開始放緩及受控。然而，專家指出，社區大規模爆發風險仍相當高，亦難以預測何時再出現大型社區爆發，預料餐飲業仍將面臨困難和挑戰。

儘管如此，於2022年初，多個國家及城市紛紛放寬入境旅遊限制措施，隔離檢疫期已經或傾向縮短，顯示各地人民已逐漸適應COVID-19疫情後的新常態，環球旅遊及經濟在漫長衰退之後有望能夠反彈。

管理層將不斷監察市場發展，適時作出應對。同時，我們將致力提升食物質素，並提供優良的客戶服務。本集團深明，不論在順境或逆境，我們的顧客皆注重食品及服務的質素。

本集團亦會積極尋求潛在商機或與不同有潛力的商業夥伴合作，以擴大收入來源，為股東帶來更佳的投资回報。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 執行董事

鄧振豪先生（「**鄧振豪先生**」），37歲，為本集團創辦人、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鄧振豪先生於2018年7月23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8年8月28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鄧振豪先生分別於2018年8月28日及2022年2月1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鄧振豪先生亦為本集團在香港成立的各附屬公司之董事。鄧振豪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整體管理、戰略計劃、品牌管理及發展。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之一。在履行其責任的同時，鄧振豪先生為本集團帶來領導才能、業務擴展的願景以及市場推廣及公關策略。鄧振豪先生透過營運本集團已累積逾11年日式拉麵餐館行業的經驗。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07年2月至2011年9月，鄧振豪先生於友邦保險香港（主要業務為提供保險及投資型產品）任財務策劃師，在此期間負責識別客戶的財務及保障需求以向其推廣或為其安排適合的保險產品。於2008年，鄧振豪先生獲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頒發區域(Regent)最佳代理獎。自2008年12月至2009年12月，彼為壽險與金融服務專業人士的全球性獨立組織百萬圓桌之會員。彼自2005年至2007年間投入時間參與音樂表演。

鄧振豪先生於2002年10月在加拿大安大略省皇家國際學院(Royal International College)取得中學文憑。彼於2003年至2005年間在蒙納士大學(Monash University)進修商務管理。

宋君媛女士（「**宋女士**」），56歲，於2022年2月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宋女士負責制訂本集團業務策略。

宋女士於出入口行業具多年經驗。彼於多間貿易公司從事管理職務，負責地區性市場推廣策略及內部員工培訓。宋女士具備豐富之企業營運管理以及中國及歐洲的市場推廣知識。宋女士於2013年8月至2016年6月為中國汽車內飾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8及832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冠德先生（「**李先生**」），51歲，於2019年2月2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李先生擁有逾23年會計及財務經驗。自1993年5月至1996年12月，李先生於嘉多寶（香港）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製造包裝產品）任會計師。自1997年1月至1997年11月，李先生於GEC Alsthom Transport Hong Kong Limited任首席會計師，該公司主要從事為基礎建設提供軌道車輛、信號系統、保養服務及綜合運輸系統。自1997年8月至2017年9月，李先生獲委任為佳能香港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在香港及澳門提供種類齊全的數碼影像產品）副總裁，負責該公司的財務及會計、信息技術、供應鏈管理、法律及合規以及卓越服務部門。自2017年10月起，李先生獲委任為Canon India Private Limited（主要從事在印度提供種類齊全的數碼影像產品）副總裁，負責監督該公司財務及稅項、法律及公司策劃部門。

李先生於1992年12月於香港浸會書院（現為香港浸會大學）獲應用經濟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2012年11月，彼獲香港中文大學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自2001年7月起為香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1997年4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何麗全先生（「**何先生**」），67歲，於2019年2月2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何先生於製作及廣播行業擁有逾33年經驗。自1977年3月至2011年3月，何先生於電視廣播有限公司（「**TVB**」）任編劇及創意總監，最終晉升至製作部非戲劇節目總監。TVB為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511），主要業務包括免費電視廣播、節目製作、節目發行及分銷、數碼媒體業務及書刊發行。

自2011年4月至2015年3月，何先生獲委任為電訊盈科媒體有限公司執行副總裁及電視與新媒體業務製作總經理，該公司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提供收費電視服務。自2015年4月至2016年3月，何先生為中國上海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課程的企業導師。自2015年10月起，何先生任智樂演藝文化有限公司行政總裁，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活動策劃／統籌、舞台設計及佈景、音響燈光及視聽效果製作等服務。自2018年5月起，何先生獲聘為亞洲電視數碼媒體有限公司顧問，為其電視廣播業務提供諮詢服務。自2021年2月起，何先生重新加入TVB，擔任星夢娛樂集團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

何先生於2014年10月獲香港城市大學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黎文軒先生，SBS，FSDSM，FSMSM（「**黎先生**」），62歲，於2020年1月3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黎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黎先生於香港消防處服務逾37年。黎先生於1979年6月加入香港消防處擔任助理消防隊長。黎先生於2004年12月獲晉升為副消防總長，於2007年3月獲晉升為消防總長，並於2012年4月獲晉升為消防處副處長。黎先生自2014年6月起擔任香港消防處處長，直至彼於2016年8月退休。

黎先生於1982年3月成為消防工程師學會（香港分會）的學位會員，並分別於1983年3月及1996年11月成為消防工程師學會（香港分會）的正式會員及會士。為表揚彼之傑出貢獻，黎先生於2014年11月獲英國University of Central Lancashire 頒授榮譽院士。

黎先生於2004年獲授香港消防事務榮譽獎章，並於2009年獲授香港消防事務卓越獎章。於2016年，黎先生獲授銀紫荊星章。

黎先生於1986年10月修畢香港中文大學商業管理文憑課程。黎先生於1994年10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管理學文憑，並於1997年11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高級文憑。黎先生於1997年12月在加洲大學柏克萊分校公共政策研究生院完成有關公共組織及公共管理一個學期的課程，其後於1999年10月在英國Fire Service College完成分區司令課程。黎先生於2002年7月獲授University of Wolverhampton 法律高等教育證書（遙距課程），並於2004年11月獲香港城市大學頒授公共政策及管理文學碩士。黎先生於2006年6月在哈佛大學約翰甘迺迪政府學院完成高級行政人員課程。

### 高級管理層

關稼瑩女士（「**關女士**」），34歲，首席財務總監，自2018年5月16日起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財務及財務報告的整體管理。

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11年9月至2018年5月，關女士任職於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部，該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獨立審計服務，包括財務報表審核。關女士最初獲委聘為審計員，並最終晉升為經理，監督及監察整個審計過程。

關女士於2011年11月獲香港浸會大學會計系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關女士自2016年1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李敏豐先生（「**李先生**」），38歲，為首席營運總監。李先生於2015年6月8日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市場推廣及品牌管理。

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06年8月至2015年6月，李先生於Dudz Production House Co., Limited（主要業務為提供專業設計服務）任創意總監，負責提供推廣素材、指導排版、設計及文案，並編訂及監察生產進度。

李先生於2006年12月獲澳洲斯威本理工大學(Swinburne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多媒體（網絡及電腦）學士學位。

廖穎宇先生（「**廖先生**」），38歲，為首席採購總監，自2016年10月3日加入本集團。廖先生負責監督產品付運及市場數據研究。

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10年6月至2017年2月，廖先生於易達數碼（主要業務為批發及出口電腦電子設備）任客戶經理，負責擴展新的銷售渠道、聯絡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並協助編製每月銷售預測及銷售報告。自2005年6月至2010年6月，廖先生於微思數碼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批發、零售及出口電腦、電子設備及電腦周邊設備）任客戶經理，負責與本地及海外客戶進行溝通。

廖先生於2006年2月獲澳洲科廷科技大學(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營銷及電子商務商學士學位。

## 公司秘書

嚴秀屏女士（「**嚴女士**」），39歲，於2019年2月22日獲委任為本集團公司秘書。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嚴女士自2014年10月至2015年5月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保集健康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毅信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46）任公司秘書，及自2014年10月至2015年8月任財務總監。彼亦自2013年11月至2013年12月於GEM上市公司同景新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JC Group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8326）任公司秘書，及自2012年4月至2013年12月任會計經理。彼自2015年10月任Blooming (HK) Business Limited（一間主要提供企業諮詢及公司秘書服務的公司）的董事。嚴女士現為四間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

嚴女士於2007年12月獲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彼分別自2010年1月及2017年10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資深會員。彼於國際核數公司、金融機構及上市公司累積了逾13年會計、核數及財務管理經驗。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提呈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為連鎖餐館營運商，主要於香港以「豚王」品牌售賣日本拉麵。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務回顧載列於本報告「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於上市日期前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股息政策的詳情披露如下。

本公司採納一般股息政策，旨在於任何財政年度向本公司股東提供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惟須遵守下列標準。

有關宣派及派付股息仍須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須遵守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所有適用規定（包括但不限於股息宣派及派付限制）。

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時，董事會亦應考慮（其中包括）：

- 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股東權益；
-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其他成員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分配儲備；
- 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股本回報率以及施加於本集團的財務契諾水平；
- 對本集團可信度造成潛在影響；
- 本集團貸款人可能施加的任何股息派付限制；
- 本集團的預期營運資本需求及未來擴張計劃；
- 宣派股息時流動資金狀況及未來承擔；
- 稅務考慮；

## 董事會報告

- 法定及監管限制；
- 整體商業條件及策略；
-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商業週期以及可能對本公司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影響的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及
- 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

董事會可就本公司股份以每股股份為基準建議派付股息（如有）。

除現金外，股息可以股份的形式分派，惟須遵守及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的程序進行。

除中期股息外，本公司宣派的任何股息必須於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普通決議案予以批准，且不得超過董事會所建議。倘董事認為本公司的可供分派溢利足以作出有關分派，董事會可不時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

本公司將持續審閱股息政策及保留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權於任何時間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且本股息政策並不構成本公司具法律約束力的承諾，使本公司將以任何特定金額派付股息及／或並不使本公司有義務於任何時間或不時宣派股息。

根據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F.1.1條及企業管治報告，本公司須於年報內披露股息派付政策。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度報告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本集團與本公司於2022年3月31日的事務狀況分別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預定於2022年8月8日（星期一）舉行（「**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出席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由2022年8月3日（星期三）至2022年8月8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本公司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出席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至2022年8月2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 董事會報告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14頁。本概要並不構成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物業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物業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捐款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款(2021年：無)。

### 股本

有關本公司本年度內股本變動的詳情及其原因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 儲備

有關本集團及本公司本年度內儲備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9年2月21日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之條文。

GEM上市規則第23.09條規定之購股權計劃詳情的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訂立之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據董事所知，此等關聯方交易概無構成根據GEM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關連交易。

## 董事會報告

###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擁有人的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賬減累計虧損）金額為約7.2百萬港元（2021年：約12.1百萬港元）。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作為餐廳營運商，本集團擁有龐大而多元化的客戶群。概無客戶於本集團的收益中佔顯著主導地位。因此，董事認為識別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五大客戶並不切實可行。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向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購買金額佔本集團採購總成本約25.6%，而本集團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購買金額總額合共約為本集團採購總成本約67.0%。

本公司董事或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的已發行股本）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如下：

#### 執行董事

鄧振豪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附註

宋君媛女士（於2022年2月1日獲委任）

鄧慶治先生（於2022年2月1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麗全先生

李冠德先生

黎文軒先生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席退任，惟所有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該等退任董事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所有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職至彼等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個股東大會舉行為止，並可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而所有獲董事會委任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的董事，僅任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為止，並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於股東週年大會前過去三年並無輪值退任的任何董事須於有關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

附註：鄧振豪先生於2022年2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 董事會報告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適用法律及法規，各董事將獲以本公司資產及溢利作為彌償保證，並確保其不會因彼等或彼等任何一方於執行彼等於有關職位之職責時，招致或遭受的任何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而受損。

### 董事服務合約

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如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能於一年內由本集團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概無董事或董事之關連實體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控股股東於合約中的權益

除上文「董事會報告－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的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約，或訂立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的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重大合約。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下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所披露者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作的購股權計劃披露事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獲授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而獲利的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亦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取該等權利。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有關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履歷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2至25頁。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有關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餘下並非本公司董事之最高薪酬人士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B)。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屬於以下範圍：

酬金範圍	高級管理層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3

### 薪酬政策

成立薪酬委員會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慣例，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架構。

薪酬委員會將每年舉行最少一次會議，討論薪酬相關事宜（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及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本公司決定由有授權責任的薪酬委員會釐定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的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 管理合約

除本公司與各董事訂立的服務協議（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外，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管理及執行本公司全部及任何主要部份業務的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鄧振豪先生 <sup>(附註)</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166,045,000	33.21%

附註：Brilliant Trade Enterprises Limited（「Brilliant Trade」）由鄧振豪先生擁有35%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鄧振豪先生被視作於Brilliant Trade擁有權益的本公司33.21%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於本報告日期，鄧振豪先生於股份擁有的權益已下降至6.00%，乃由於Brilliant Trade已出售其實益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2年3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3月31日，以下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於股份的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Brilliant Trade	實益擁有人	166,045,000	33.21%
鄧慶治先生（「鄧慶治先生」） <sup>(附註1)</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配偶權益	166,045,000	33.21%
戴少斌女士 <sup>(附註2)</sup>	配偶權益	166,045,000	33.21%
李蕙如女士 <sup>(附註3)</sup>	配偶權益	166,045,000	33.21%

附註：

- (1) Brilliant Trade 由鄧振豪先生的父親鄧慶治先生擁有35%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鄧慶治先生被視作於Brilliant Trade 擁有權益的本公司33.21%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 (2) 戴少斌女士為鄧慶治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戴少斌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鄧慶治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李蕙如女士為鄧振豪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蕙如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鄧振豪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於本報告日期，Brilliant Trade、鄧慶治先生、戴少斌女士及李蕙如女士於股份擁有的權益已分別下降至6.00%，乃由於Brilliant Trade 已出售其實益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3月31日，概無主要或重大股東或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會報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 董事會報告

### 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進行與本集團業務（不論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第36至47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訂立股票掛鈎協議。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已維持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之重大事宜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 獨立核數師

於2020年2月10日，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本集團核數師，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被任命為本集團核數師。更換核數師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10日的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於過去三年期間，本公司概無其他核數師變動。

##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經德博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博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賞之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鄧慶治

香港，2022年6月27日



## 企業管治報告

### 緒言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深信良好之企業管治能為有效之管理、健全之公司文化、成功之業務發展及股東價值之提升確立框架。本公司所遵行之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質素之董事會、健全之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信企業管治是為股東增值之必要及重要元素之一，而本公司亦努力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保障及提升全體股東利益，同時提高企業價值和本公司之問責性。就企業管治目的而言，本公司採納載於GEM上市規則附錄15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盡董事會所知，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第41頁「企業管治報告」內「主席與行政總裁」分節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的偏離情況除外。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8條所載交易的規定標準，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規定交易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彼等一直遵守規定交易標準，以及概無不合規事件。

### 董事的責任

董事會的職責為監督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制定及批准本公司的整體策略及業務表現，監察財務表現及內部監控以及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系統，並監督高級行政人員的表現。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責任，包括制定及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本公司持續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購買的責任保險，保障彼等因履行職務而可能要承擔的法律責任。

### 董事會授權

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營運及管理（其中包括策略之實施）已授權予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彼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工作及業務上之決策。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之董事會的成員載列如下：

### 執行董事

鄧振豪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sup>附註1</sup>

宋君媛女士<sup>附註2</sup>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麗全先生

李冠德先生

黎文軒先生

附註1： 鄧振豪先生於2022年2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附註2： 宋女士於2022年2月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有關各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2至25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一節。

比例高於GEM上市規則第5.05A、5.05(1)及(2)條所規定的上市發行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成員人數。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比例超過董事成員的三分之一，且當中至少有一名擁有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鑒於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不同經驗以及本集團的業務性質，董事會認為各董事於本集團的經營技巧及經驗方面取得適當平衡。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於上市日期前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列載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基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細節詳列如下。

### 1. 目的

這項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

### 2. 政策聲明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本公司的表現質素裨益良多。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按甄選準則考慮候選人。

### 3. 甄選準則

候選人的甄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最終決定將基於被選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董事會的成員在本公司之本年報內披露。

## 企業管治報告

### 4.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監督與檢討

- 4.1 提名委員會將監督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推行。
- 4.2 提名委員會在適當情況下將不時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 5.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披露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摘要在本公司本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

##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於上市日期前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其中載列提名委員會就董事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的指導方法。該提名政策的詳情載列如下。

### 1. 目的

- 1.1 該提名政策旨在載列就董事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指導提名委員會的方法。
- 1.2 該提名政策旨在確保董事會有適合本公司業務要求的均衡技能、經驗、知識及多元觀點。

### 2. 標準

提名委員會將妥為考慮下列標準（統稱為「**標準**」），以評估、甄選及向董事會建議董事候選人，該等標準包括但不限於：

- (a) 多元化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經驗、文化背景及教育背景、專業知識、技能及技術知識；
- (b) 有效履行職責的充足時間；彼等於其他上市及非上市公司的服務應限制於合理數目內；
- (c) 資歷，包括在本公司業務所涉及的有關行業成就及經驗；
- (d) 獨立性；
- (e) 誠信的聲譽；
- (f) 該名（等）人士可為董事會帶來的潛在貢獻；及
- (g) 提升及最大化股東價值的承擔。

## 企業管治報告

### 3. 於股東大會重選董事

3.1 提名委員會將妥為考慮下列標準，以評估及向董事會建議一名或多名退任董事接受重新委任，標準包括但不限於：

(a) 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包括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如適用）一般會議，以及在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及

(b) 該（等）退任董事是否持續符合第2節的標準。

3.2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其後將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重選董事向股東提出推薦建議。

### 4. 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下列程序及流程就委任董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a) 經周詳考慮董事會的目前組成及規模後，提名委員會將編製有關所需技能、觀點及經驗的清單，以集中物色人選；

(b) 提名委員會可按其視為合適，就物色或挑選合適候選人諮詢任何資料來源，例如由現任董事推薦、廣告、由獨立代理公司建議及本公司股東建議，並周詳考慮多項條件；

(c) 提名委員會可採納其視為合適的任何程序評估候選人是否合適，例如面談、背景查核、簡報及第三方背景查證；

(d) 考慮適合擔任董事的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舉行會議及／或以書面決議案方式，以酌情批准向董事會作出委任建議；

(e) 提名委員會其後將就建議委任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

(f) 董事會將擁有最終權力可決定提名人選，而所有董事任命將透過相關董事提交出任董事職位同意書（或任何其他要求相關董事確認或接受委任為董事（視情況而定）的類似文件）予香港公司註冊處而確定。

### 5. 職責

董事會最終負責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

### 6. 監察及報告

提名委員會將在企業管治報告之中每年評核及匯報董事會的成員組合，並推行正式流程以適當地監察本政策的落實情況。

## 企業管治報告

### 7. 檢討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將推行正式流程以定期檢討提名政策，以確保提名政策透明公正，一直切合本公司的需要，並且反映現有監管規定及企業管治方式良好。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可需要進行的任何修改，並將任何該等修改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供其考慮及批准。

### 8. 披露提名政策

8.1 提名政策的摘要包括提名程序及年內獲提名委員會採納的董事候選人選拔及建議程序及標準，在本公司本年度企業管治報告內予以披露。

8.2 就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致股東的通函亦應載列：

- 用以識別候選人的程序、董事會認為應選任該候選人的理由以及彼等認為該候選人屬獨立人士的理由；
- 倘候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出任第七家（或以上）上市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認為該候選人仍可投放足夠時間予董事會的理由；
- 候選人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觀點、技能及經驗；及
- 候選人如何促進董事會多元化。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扮演重要角色，因彼等為本公司的策略、業績及監控問題提供公正意見，並顧及全體股東的利益。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合適學歷、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確認書，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準則，認為該等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分別於2020年1月31日、2022年2月1日及2022年3月15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期限初步固定為分別自2020年1月31日、2022年2月1日及2022年3月15日起計為期三年。服務合約可按照其各自之條款予以終止。服務合約可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適用GEM上市規則予以延續。

##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第108條，當時在任的三分之一董事須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一次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第112條規定，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的下屆股東大會止，並須經本公司股東重選後方可連任。

宋女士、何先生及李先生將於本公司2022年8月8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宋女士、何先生及李先生均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向本公司股東提呈有關建議重選宋女士、何先生及李先生的獨立普通決議案。

### 主席與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由於鄧振豪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本公司已自2022年2月1日起偏離此守則條文。然而，董事會認為，在現階段由鄧振豪先生同時兼任兩個角色乃屬恰當及符合本公司之利益，此舉有助本集團內統一領導，並確保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計劃更有效且效率更高。董事會亦相信，目前之安排不會使權力制衡被削弱，而現時之董事會由經驗及才幹兼備的人士組成，其中不少於半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確保有足夠的權力制衡。然而，本公司的長遠目標為在識別合適人選後，由個別人士履行該兩項職責。

### 董事的培訓及專業發展

本集團深知董事獲得足夠及充分持續專業發展對健全而行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及企業管治的重要性。為此，本集團一直鼓勵董事出席有關培訓課程，以獲取有關企業管治的最新消息及知識。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提供，而全體董事亦已出席培訓課程，內容有關GEM上市規則中涉及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最新資料。本公司將按需要為董事提供適時及定期培訓，以確保彼等緊跟GEM上市規則的現行規定。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於成立當時均具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該等範圍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utaoramen.com。所有董事委員會盡責地向董事會匯報其所作出的決定或推薦意見。

## 企業管治報告

在實際可行情況下，董事委員會舉行會議的常規、程序及安排均與上文所載董事會會議的常規、程序及安排一致。

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務，並可應合理要求於適當情況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企業管治職務，當中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檢討本公司有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本報告所作的披露。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於2019年2月21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其他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及執行董事鄧振豪先生。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為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各個方面的適當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考慮的因素包括可比較公司之薪金、付出時間、董事職責、本集團內其他職位之僱用條件及按表現發放薪酬的可取性。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以審閱花紅分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酬金，並認為屬公平合理。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2019年2月21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主席兼執行董事鄧振豪先生，其他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及何先生。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之網站。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評估董事會的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有關本公司新董事的委任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向董事會推薦委任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根據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的長處，並顧及董事會多樣性的裨益。

董事會作出成員甄選時從多方面觀點考慮董事會的多樣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行業經驗、技術及專業技能及／或資格、知識及服務年資及作為董事之可服務時間。本公司亦會考慮有關本身業務模式及不時的特殊需求之因素。最終決定乃基於候選人將帶給董事會的裨益及貢獻。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以審閱及建議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 企業管治報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2019年2月21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其他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及黎先生。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即審核委員會（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且主席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須包括一名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或會計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基本職務主要為檢討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計計劃及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相關安排，令本公司僱員可以保密形式提出對本公司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之不正當行為的關注。

年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的2021年年度業績、2021/22年中期業績、季度業績及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和風險管理系統並發表意見。

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 會議出席記錄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以考慮、審閱及／或批准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財務及營運表現，以及整體策略及方針。當需要討論及解決重大事項或重要事件時，本公司將另行舉行會議。

於本年度內，主席在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詳情如下：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2021年度 股東大會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鄧振豪先生	7/7	-	3/3	-	1/1
宋君媛女士 (於2022年2月1日獲委任)	2/2	-	-	-	-
鄧慶治先生 (於2022年2月1日辭任)	5/5	-	-	2/2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何麗全先生	7/7	4/4	3/3	2/2	1/1
李冠德先生	7/7	4/4	3/3	2/2	1/1
黎文軒先生	7/7	4/4	-	-	1/1

##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協助董事會，確保董事會的政策和程序得到遵守。公司秘書亦負責向董事會提出有關企業管治事宜的建議。

本公司委聘一名外部服務供應商嚴女士為其公司秘書。嚴女士具有必要資格及經驗，且有能力履行公司秘書的職能。執行董事鄧振豪先生為嚴女士聯絡的主要聯絡人。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嚴女士已完成不少於15小時的有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她的技能及知識。嚴女士的履歷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 獨立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之費用分別約為0.5百萬港元及零（2021年：約0.5百萬港元及零）。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權利

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大議題（包括推選個別董事）提呈個別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表決，乃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之一。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按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結束後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第64條，股東特別大會可由董事會按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所提出的呈請，或由提出呈請的股東（「呈請人」）（視情況而定）召開。有關呈請須列明大會上須予處理的事務，由呈請人簽署，並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或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股東須遵守有關細則所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規定及程序。股東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動議，有關動議須送交本公司之香港主要辦事處。

股東可將彼等向董事會提出的任何查詢以書面形式郵寄至本公司。股東可將有關其權利的查詢或要求郵寄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明白彼等有全盤責任監督本公司內部監控、財務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須持續監察其有效性。董事會已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審查，且至少每年審查一次。

本公司著力提供合理保證，避免出現重大錯誤、損失或造假，為此已設立風險管理程序，包括以下步驟：

- 識別風險：識別可能影響達成本集團目標之主要及重大風險；
- 風險評估：根據已識別風險的預料影響及出現之可能性作出評估及評核；
- 紓緩風險：策劃有效的監管活動，務求紓緩風險。

每年進行或更新風險識別及評估，風險評估、評核的結果及各功能或營運部門之紓緩措施會詳細記錄在風險資料冊內，以供董事會及管理層審閱。

## 企業管治報告

然而，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設計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僅可就杜絕重大失實聲明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獨立顧問公司內具有相關專業知識進行獨立檢討的員工，已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進行檢討。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由獨立顧問公司發佈的內部監控檢討報告，以及本公司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並認為其屬有效及充分。董事會透過考慮內部監控檢討報告及審核委員會所進行的審閱（並同意有關審閱結果），評估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根據守則條文D.2.5，本集團須設有內部審核職能。本公司並無內部審核職能，因為本公司已設有內部監控系統，而其推行經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後認為行之有效。此外，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溝通，以瞭解有否出現任何重大監控缺陷。儘管如此，本公司仍會每年檢討是否需要成立內部審核職能。

### 披露內幕消息

本集團備有內幕消息披露政策，列載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政策為向董事、職員及本集團所有有關僱員提供指引，確保具恰當的保護措施，以免本公司違反法定披露要求。政策亦包括適當的內部監控及申報系統，以辨別及評估潛在的內幕消息。

已設有的主要步驟包括：

- 向董事會及公司秘書界定定期財務及經營申報的規定，致使彼等可評估內幕消息及（如有需要）作適時披露；
- 按須知基準控制僱員獲悉內幕消息的途徑，向公眾恰當披露時前確保內幕消息絕對保密；
- 與本集團持份人（分析師等、投資者、包括股東）溝通步驟，方式均遵從GEM上市規則。

## 企業管治報告

涉及市場傳言及其他本集團事務，本集團已設立及實行步驟，處理外部人士的查詢。

為免出現不公平發放內幕消息，本公司發放內幕消息時，會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有關資料。

###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溝通政策，目標乃確保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可便利、平等和及時地獲得均衡及易於理解的公司資料。

本公司已設立以下多個途徑與股東溝通：

- (i) 企業通訊如年度報告、季度報告、中期報告及通函均以印刷形式刊發，同時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butaoramen.com](http://www.butaoramen.com) 可供瀏覽；
- (ii) 定期透過聯交所作出公告，並將公告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
- (iii) 於本公司網站提供企業資料；
- (iv)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提供平台，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反映意見及交流觀點；及
- (v)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可為股東提供股份過戶登記、股息派付及相關事宜的服務。

本公司不斷促進與投資者的關係，並加強與現有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的溝通。本公司歡迎投資者、權益持有人及公眾人士提供意見。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作出的查詢可郵寄至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賞之味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已審計列載於第54頁至113頁的賞之味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2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基準

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的道德規範將在我們報告的綜合財務報表部分的審計責任中進一步說明。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行為準則(「**準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按照準則履行了其他的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乃於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和就此形成意見時進行處理，且我們不會就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 關鍵審計事項 餐廳經營收益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認為餐廳經營收益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其重要性及本集團行業性質及特徵。錄得收益涉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大量餐廳經營的小額交易。

就餐廳經營收益進行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披露。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餐廳經營收益為37,326,000港元（2021年：47,695,000港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由於絕大部分收益乃以現金、電子或移動支付結算，故我們專注於日常銷售報告與現金收入及電子或移動結算的對賬。

我們有關餐廳經營收益的程序包括：

- 了解餐廳經營收益確認政策；
- 了解收益業務流程及主要控制點，及就餐廳經營收益確認測試主要人手及信息技術控制；及
- 透過抽樣追查每日銷售報告的已確認餐廳經營收益、現金收入及電子或移動結算，以檢測餐廳經營收益。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 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由於減值評估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我們將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的減值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貴集團的部分餐廳表現不如理想而出現虧損，這顯示該等餐廳的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可能會減值。

釐定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值，需估計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所屬的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管理層將每間餐廳視為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因為每間餐廳產生獨立的現金流量，而這些現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管理層根據各現金產生單位的營運現金流量預測，釐定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評估過程本質上是主觀的，並且取決於許多估計，例如收入增長率和折現率。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已就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減值損失5,341,000港元及5,465,000港元（2021年：4,562,000港元及5,124,000港元）。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以及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餘額的披露分別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15及16中。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關於工廠和設備和使用權資產減值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如何對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
- 評估經營現金流預測及所用主要假設的合理性，包括評估預算收益、預算毛利率及預期增長率對比過往業績及管理層期望的合理性，以及評估所用折現率的合適性；
- 從現金產生單位評估現金流量預測的歷史準確性以及年內和未來前景的實際表現；及
- 根據預算收入的敏感性分析衡量減值評估的潛在影響。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以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不符，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 董事及管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且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落實董事認為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必要的內部監控，致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負責管理人員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包括我們按照商議的協定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提出的意見，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所使用的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董事所披露的相關內容。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僅為審計意見承擔責任。

我們與負責管理人溝通（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在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負責管理人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所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 獨立核數師報告

從與負責管理人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何等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黃浩峯。

###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黃浩峯

執業證書號碼：P07542

香港

2022年6月27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益	6	41,876	51,872
存貨成本		(10,185)	(12,101)
其他收入	7	1,678	11,019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6,674	797
員工成本		(20,245)	(22,474)
租金及相關開支		(2,454)	(3,836)
折舊及攤銷		(6,388)	(11,121)
其他開支		(14,213)	(16,447)
減值損失	8	(10,806)	(9,686)
融資成本	9	(692)	(755)
除稅前虧損	10	(14,755)	(12,732)
稅項	12	(1,047)	(652)
年內虧損		(15,802)	(13,384)
<b>年內其他全面開支</b>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26)	(97)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15,828)	(13,481)
<b>以下各項應佔年內虧損：</b>			
— 本公司擁有人		(13,833)	(13,384)
— 非控股權益		(1,969)	—
		(15,802)	(13,384)
<b>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b>			
— 本公司擁有人		(13,859)	(13,481)
— 非控股權益	34	(1,969)	—
		(15,828)	(13,481)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港仙)	14	(2.77)	(2.68)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3月31日

	附註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15	310	3,047
使用權資產	16	1,778	6,055
無形資產	17	-	-
按金	19	1,740	2,207
遞延稅項資產	24	-	1,474
		<b>3,828</b>	12,783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	612	6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9	5,886	7,296
可收回稅項		-	2,5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11,619	29,141
		<b>18,117</b>	39,682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5,257	6,369
應付稅項		60	178
銀行借款	22	1,016	1,845
租賃負債	23	6,647	12,138
撥備	25	159	520
		<b>13,139</b>	21,050
流動資產淨值		<b>4,978</b>	18,63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8,806</b>	31,415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23	3,007	9,460
撥備	25	228	330
遞延稅項負債	24	54	280
		<b>3,289</b>	10,070
資產淨值		<b>5,517</b>	21,345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6	5,000	5,000
儲備		2,486	16,34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7,486</b>	21,345
非控股權益	34	(1,969)	-
<b>總權益</b>		<b>5,517</b>	21,345

董事會已於2022年6月27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載於第54至11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鄧振豪

董事  
宋君媛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2020年4月1日	5,000	64,646	9,107	26	5	(43,958)	34,826	-	34,826
年內虧損	-	-	-	-	-	(13,384)	(13,384)	-	(13,38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97)	-	(97)	-	(97)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97)	(13,384)	(13,481)	-	(13,481)
於2021年3月31日	5,000	64,646	9,107	26	(92)	(57,342)	21,345	-	21,345
年內虧損	-	-	-	-	-	(13,833)	(13,833)	(1,969)	(15,802)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26)	-	(26)	-	(26)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26)	(13,833)	(13,859)	(1,969)	(15,828)
於2022年3月31日	5,000	64,646	9,107	26	(118)	(71,175)	7,486	(1,969)	5,517

附註：

- (i) 於2014年7月31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豚王拉麵有限公司（「**豚王拉麵**」）擁有豚王拉麵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豚王拉麵英屬處女群島**」）的60%股權，並以現金代價1港元向一位獨立非控股股東收購豚王拉麵英屬處女群島40%股權，導致其他儲備進賬2,050,000港元盈餘。交易完成後，豚王拉麵英屬處女群島成為豚王拉麵的全資附屬公司，直至2015年3月31日豚王拉麵出售於豚王拉麵英屬處女群島100%股權予鄧振豪先生（「**鄧振豪先生**」）。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法定規定（香港除外），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需要將累計溢利中的每年淨收入的若干百分比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法定儲備達其註冊資本的50%。於一般情況下，不得以法定儲備作為股息派發予附屬公司的股東。法定儲備僅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資本化為繳足資本及擴充其生產及營運。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虧損	(14,755)	(12,732)
調整：		
終止租約收益	(7,871)	(642)
估算利息收入	(137)	(188)
出售物業及設備收益	-	(147)
銀行利息收入	(2)	(1)
無形資產攤銷	-	23
融資成本	692	755
已付租賃按金撇銷虧損	-	1,121
物業及設備折舊	1,805	2,650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1,224	-
物業及設備減值損失	5,341	4,562
使用權資產減值損失	5,465	5,1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4,583	8,448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3,655)	8,973
存貨減少	79	6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268)	(7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2,560)	1,839
撥備(減少)/增加	(463)	470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6,867)	11,812
已付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	(487)
香港利得稅退款	2,669	372
<b>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4,200)</b>	<b>11,697</b>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及設備	(4,409)	(3,355)
已收銀行利息	2	1
租賃按金退款淨額	991	84
出售物業及設備	-	148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3,416)</b>	<b>(3,122)</b>
<b>融資活動</b>		
租賃負債還款	(8,359)	(15,527)
已付利息	(692)	(755)
償還銀行借款	(829)	(793)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9,880)</b>	<b>(17,075)</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b>(17,496)</b>	<b>(8,500)</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141	37,733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26)	(92)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b>11,619</b>	<b>29,141</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8年7月23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3月1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於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的直屬控股公司為Brilliant Trade Enterprises Limited(「Brilliant Trade」),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分別由鄧振豪先生、鄧振豪先生的父親鄧慶治先生(「鄧慶治先生」)、鄧振豪先生的母親戴少斌女士(「戴女士」)以及鄧振豪先生的胞姊鄧穎珊女士(「鄧穎珊女士」)(統稱為「控股股東」)擁有35%、35%、15%及15%股權。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尖沙咀棉登徑22-26號恒成大廈6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餐廳營運。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列於附註36。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性貨幣。

###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該等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並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第18章以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條文。

#### 持續經營假設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鑒於以下事實,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

- (i)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3,833,000港元(2021年:13,384,000港元)。
- (ii) 自2020年1月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以來,本集團營運受到當地政府實施的防控政策的重大影響。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多家餐廳錄得經營虧損及負現金流。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暫停兩間餐廳營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續)

#### 持續經營假設 (續)

- (iii) 如附註22所披露，本集團違反根據貸款協議作出的銀行借款契諾，即本集團未能維持與本集團銀行訂立的貸款協議所述的有形淨值。
- (iv) 如附註37所披露，本集團因拖欠租金及相關開支而面臨多項索償。該等索償屬法律訴訟，且其結果可能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持續經營產生重大影響。

該等情況表明存在對本集團及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懷疑的不明朗因素。

儘管於2022年3月31日及其後截至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當日出現上述情況，綜合財務報表仍假設本集團將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營運而編製。為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可即時動用之流動資金及現金流，以及讓本集團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營運，本公司董事已採納若干措施連同於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當日正在進行的其他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a)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於COVID-19得到妥善管理後，餐飲業務將會恢復。

董事將繼續物色新商機，並可能於經濟復甦期間在適合的情況下開設新餐廳。本公司董事相信，潛在新業務將提升本集團的營運效率，並能更好地利用人力資源及實施本集團的營運策略；

- (b) 本公司管理層正與本集團律師密切合作，為本集團的利益解決拖欠租金及相關開支而面臨的索償及訴訟。於本報告日期，已就索償計提撥備，索償詳情於附註37披露；
- (c) 實施綜合政策，通過削減成本及資本支出監察現金流；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續)****持續經營假設 (續)**

- (d) 本集團主席及董事鄧振豪先生已承諾向本集團提供持續財務支持，以使本集團能夠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

本公司董事根據本集團涵蓋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已計及上述計劃及措施），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及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會計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倘會計持續經營基準並不適當，可能須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可能需要按其現時於2022年3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以外之金額變現之情況，為可能產生之任何其他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此外，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於2021年6月發出的議程決定，當中釐清實體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應計入「作出銷售所須的估計成本」的成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載列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 應用委員會議程決定－出售存貨所需的成本（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影響

於2021年6月，委員會通過其議程決定，明確了實體於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時應將成本計入「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尤其是，該類成本是否應僅限於銷售的增量成本。委員會得出結論認為，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不應僅限於增量成本，亦應包括實體出售其存貨必須產生的成本，包括特定銷售的不增量成本。

於委員會作出議程決定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為於僅考慮增量成本的情況下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於應用委員會議程決定後，本集團更改其會計政策以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同時考慮增量成本及出售存貨所需的其他成本。該新會計政策已追溯應用。

應用委員會議程決定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sup>2、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1</sup>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財務報表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sup>2</sup>

<sup>1</sup>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生效日期尚未釐定。

<sup>4</sup> 對收購日期為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生效。

<sup>5</sup> 於2020年10月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導致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以延長准許保險人於2023年1月1日前開始年度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臨時豁免。

本集團正在評估初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與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貨品及服務的代價的公平值釐定。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可能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倘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考慮了該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則本集團會考慮該等特徵。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按此基準釐確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2019年4月1日起）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計及市場參與者透過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的整體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載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或間接地觀察而得出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非觀察可得的輸入數據。

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擁有控制權：

- 擁有投資對象行使的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處境顯示上文所列控制權三項元素中的一項或以上元素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仍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有關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起開始被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有關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本年度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支出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終止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錄得虧絀結餘，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因應需要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抵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的權益分開呈列，即現時擁有權權益賦予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權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權益之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之變動如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等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相關權益部分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將予調整，以反映其於該等附屬公司相關權益之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之權益比例重新分配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之間之相關儲備。

就非控股權益金額所作調整與已支付或已收取代價之公平值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 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於履行履約責任時（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獨立貨品或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獨立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個條件，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讓，而收益經參考完成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 客戶亦同時收到並消耗本集團履約時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時創造或提升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時沒有創造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之資產，而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以收回至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益於客戶取得獨立貨品或服務的某一時間點確認。

收益按客戶合約中訂明的代價計量。本集團於轉讓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客戶合約收入 (續)****營運餐廳的收益**

本集團從提供餐飲服務餐館營運中確認收益。餐飲服務收益於提供服務的時間點確認。本集團於向客戶提供服務時確認應收賬款，原因為收取代價的權利於該時間點成為無條件，僅須待時間過去便可收取付款。

**向特許經營人銷售食品及相關產品**

向特許經營人銷售食品及相關產品的收益於轉讓貨品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即於貨品運送到特許經營人指定的地點時。交易價格須於客戶購買貨品時立即支付。

**來自獲許可人的許可費收入**

來自獲許可人的許可費收入使用產量法確認為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履行。以下事件發生時（以較遲發生者為準），本集團就作為商標許可代價，以使用為基礎專利費的確認收益：

- (a) 隨後使用；及
- (b) 已履行部分或全部以使用為基礎許可費所歸屬的履約責任。

**來自特許經營人的專利費收入**

來自特許經營人的專利費收入使用產量法確認為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履行。以下事件發生時（以較遲發生者為準），本集團就作為商標專利權代價、以銷售為基礎專利費的確認收益：

- (a) 隨後銷售；及
- (b) 已履行以銷售為基礎專利費所歸屬的履約責任（即向特許經營人授出以銷售為基礎專利的使用權）。

**隨時間轉移確認收入：計量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

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度乃根據產量法計量，即根據直接計量迄今已轉讓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價值與合約項下承諾提供的餘下商品或服務價值相比較確認收入，此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讓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租賃

#####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開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視何者合適而定)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非租賃部分根據其相對獨立價格與租賃部分分開。

#####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自開始日期起計之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餐廳、儲物室、辦公室物業及董事寓所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就低價值資產租賃採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獎勵；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修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租賃 (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使用權資產 (續)**

倘本集團合理確信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則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屆滿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當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在行使購買權時，相關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以及相關的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轉撥至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一項單獨項目。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尚未支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採用增量借貸利率。

租賃付款額包括：

- 固定付款額 (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額)，減去應收的租賃激勵措施金額；
- 取決於指數或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初步計量時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
- 本集團預期應支付的剩餘價值擔保金額；
-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如果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租賃 (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 租賃負債 (續)

反映市場租金變動之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使用於開始日期之市場租金計量。不會視乎指數或比率而定之可變租賃付款並無計入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計量，並在觸發付款之事件或情況出現之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透過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每當租賃期有變或有關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有變，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有關使用權資產作相應調整），於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於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租賃負債呈列為一項單獨項目。

#####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入賬：

- 該項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調增租賃的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按照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基於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的經修訂租賃的租賃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對出租人的租賃負債及租賃激勵的重新計量進行會計處理。當修改後的合同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一個或多個其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會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修改後的合同中的對價分配至每個租賃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就直接由於COVID-19疫情產生的租金優惠而言，倘下列所有條件獲達成，本集團將選擇採納可行權宜之計，不評核有關變動是否屬租賃修改：

- 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倘變動並非租賃修改，應用可行權宜之計將租金優惠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租賃將以同一方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變動入賬。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於2021年6月30日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修訂本將可供承租人作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入賬的可行權宜方法期限延長一年。租賃付款減少僅可能影響原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期限延長至2022年6月30日。修訂本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申報期間生效，並獲准提早應用。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退休福利成本

定額供款計劃包括國營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款項，於僱員已提供服務從而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在僱員提供服務期間按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許可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中。

僱員累計的福利(如工資及薪金以及年假)在扣減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 政府補貼

政府補助不予確認入賬，直至有合理保證證明本集團將遵守其附帶條件及將收取補貼。

作為開支或已招致之虧損之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而可收取(並無日後相關成本)之政府補助，乃於其成為應收款項之期間於損益確認。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報的「除稅前溢利」，乃由於其並無計入其他年內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項目，亦無計入毋須課稅及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使用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所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按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進行確認。倘可能出現能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進行確認。若因初步確認交易資產與負債而產生暫時差額，而該交易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按該等遞延資產與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除非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額撥回，且暫時差額於可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遞延稅項資產指有關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僅於很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動用暫時性的利益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稅項 (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末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予以削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時預期應用的稅率（基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各報告期末收回資產或清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務後果。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租賃交易（其減稅歸屬於租賃負債）而言，本集團對租賃交易整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之臨時差額以淨額估算。由於使用權資產折舊超過租賃負債主要部分之租金，而導致可扣除臨時淨差額。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時，以及當它們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均予以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是為生產或提供商品或服務或用於行政目的而持有的有形資產（安裝中資產或在建工程除外）。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用於生產、供應及行政用途之安裝中資產及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將資產運至所需地點及達到所需條件而能按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運作所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而就合資格資產而言，借貸成本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計入資本。安裝中資產及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隨時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於可隨時作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相同之基準開始計算折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物業及設備 (續)

折舊的確認乃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撇減資產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物業及設備的項目於出售時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於日後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 無形資產

##### 個別地取得之無形資產

有固定可使用年期且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和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入賬。有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確認。預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膽基準入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使用或出售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資產時於損益確認。

#### 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損失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遭受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會估算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此外，本集團對是否有跡象顯示公司資產可能出現減值進行評估。倘存在有關跡象，於可識別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有關資產會分配至可識別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之金錢時值及資產特定風險（或現金產生單位），而並無就此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損失 (續)**

倘若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 則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而言, 本集團會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 (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 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款項作比較。在分配減值虧損時, 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低任何商譽 (如適用) 的賬面值, 然後按該單位或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所佔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可被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 (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 (如可釐定) 或零 (以最高者為準)。已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的金額按所佔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若減值虧損其後轉回, 則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 的賬面值會上調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 但所上調的賬面值不得超出倘若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 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已確認的賬面值。減值虧損轉回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乃以存貨估計銷售價格減作出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的成本計算。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銷售直接應佔增量成本及本集團進行銷售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導致現時的責任 (法律或推定), 而本集團可能將須清償該責任, 並可對該責任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 則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款額乃於報告期末清償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 並已考慮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倘使用現金流量法估計清償現時責任而計量撥備, 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金錢的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修復撥備**

按照租賃條款和條件的要求將租賃資產修復至原來狀態的成本撥備, 在租賃開始之日以管理層對資產修復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確認, 並會根據新情況定期對估算值進行審核和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即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常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方式均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方式為須在市場規例或慣例設定的時間範圍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的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計入或扣除（按適用情況而定）。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初步確認時透過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準確貼現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必要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或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賬面淨值的比率。

#### 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分類及期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在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現金流量。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惟倘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並不適用於收購人於業務合併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於初始應用日期／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該股本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則除外。

#####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在其後報告期，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得以改善，使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利息收入將自釐定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初起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金融工具 (續)****金融資產 (續)****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銀行結餘)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款項於各報告期末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將於有關工具的預期年內因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因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其中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對於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且作為本集團改良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經計及債務人特定因素及整體經濟狀況按個別基準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視乎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可作為依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資源獲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曾否顯著增加時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及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及
- 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本集團假定，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惟本集團擁有合理並有證據支持的資料顯示情況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由於過往經驗顯示符合以下任何條件的應收款項普遍無法收回，故本集團認為此等情況構成違約事件：

- 交易對手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編製或來自外界資料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清償所有款項（不計及本集團所持抵押品）。

倘某項工具逾期超過90天，則本集團認為已出現違約，惟本集團擁有合理並有證據支持的資料顯示延遲違約標準更為恰當，則作別論。

#####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時，該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或
-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或
-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借款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的可能之時（例如交易對手已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倘為貿易應收款項，該等金額逾期超過一年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收回款項會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金融工具 (續)****金融資產 (續)****金融資產減值 (續)***(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程度（即倘發生違約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程度的評估乃基於根據經前瞻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作出。至於違約風險，金融資產的違約風險以於各報告期末的資產總賬面值表示。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間的差額，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方式為調整相關賬面值，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倘本集團於上個報告期間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一項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但於本報告日期釐定該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不再符合，則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當來自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其將金融資產以及絕大部分資產風險及所有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內容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經扣除所有負債後於實體資產中擁有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的權益工具列賬按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銀行借款，並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僅在本集團的義務已經履行、解除或已到期時，本集團才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的代價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 5.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集團管理層須就未能於其他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屬相關之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

本集團會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之期間，則有關修訂將於作出修訂之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對即期及未來期間均會構成影響，則會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 物業及設備的估計減值

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列賬(如有)。在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需要評估：(1)有否發生可影響資產價值的事項或出現任何指標；(2)資產的賬面值能否以根據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公平值減處置成本或使用價值，即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支持；及(3)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所採用的重要假設是否合適，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倘無法估計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將估計資產所屬賺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更改假設和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折現率或增長率)可能會嚴重影響減值測試中使用的淨現值和基於使用價值的可收回金額。

於2022年3月31日，鑑於該等減值指標，本集團對賬面值分別為310,000港元的物業及設備及1,778,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2021年：3,047,000港元及6,055,000港元)進行減值評估。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的減值損失為5,341,000港元及5,465,000港元(2021年：4,562,000港元及5,124,000港元)。有關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詳情在附註15中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 收益

收益指於本年度提供服務及出售貨品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扣除折扣）。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於香港營運餐館	37,326	46,517
於中國營運餐館	-	1,178
向特許經營人銷售食品及相關產品	3,515	3,097
隨時間確認：		
來自特許經營人的專利費收入（附註i）	874	689
來自獲許可人的許可費收入（附註ii）	22	36
來自特許經營人的顧問費收入（附註iii）	139	355
	<b>41,876</b>	51,872

附註：

- (i) 專利費收入參考由特許經營人按三至五年期營運的餐館收益或數目計算。
- (ii) 許可費收入參考由獲許可人按兩年期生產的許可產品產量計算。
- (iii) 顧問費收入參考由特許經營人按五年期經營的餐廳數量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 收益 (續)

專利費收入合約乃根據3年至5年不可撤銷期限，本集團按固定利率就特許經營人使用商標產生的銷售或特許經營人以商標運營餐廳的數目收費。本集團選擇透過確認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金額的收益應用實際權宜之計。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償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許可費收入合約乃根據2年不可撤銷期限，本集團按固定金額就獲許可人生產各許可產品收費。本集團選擇透過確認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金額的收益應用實際權宜之計。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償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由於本集團提供顧問服務而特許經營人同時收取並使用本集團提供的利益，因此，向特許經營人提供的顧問費收入會隨時間確認。顧問費收入根據特許經營人經營的餐廳數量按固定金額收取。顧問費收入按季度收取。

####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經營日式拉麵餐館及港式餐廳。已基於本集團會計政策編製的內部管理報告基準識別該經營分部。本公司執行董事已經獲識別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按地理地點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分析。

除收益分析外，概無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可用的經營業績或其他獨立財務資料。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業績作出決策。因此，除實體廣泛資料外，概無呈示本單一經營分部的分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地理資料

本集團目前營運主要位於香港。有關本集團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按客戶地點呈示。有關其非流動資產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劃分的資料詳述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非流動資產(附註iii) 於3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b>37,347</b>	46,553	<b>3,828</b>	11,309
中國(附註i)	<b>621</b>	2,209	-	-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附註ii)	<b>3,908</b>	3,110	-	-
	<b>41,876</b>	51,872	<b>3,828</b>	11,309

附註(i)：收益來自在中國營運餐館、向位於中國的特許經營人銷售食品及相關產品以及向該特許經營人收取專利費及顧問服務收入。

附註(ii)：收益來自向位於澳門的特許經營人銷售食品及相關產品以及從該特許經營人收取專利費收入。

附註(iii)：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個別客戶貢獻本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7.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租務優惠	398	2,699
估算利息收入	137	188
銀行利息收入	2	1
政府補貼(附註)	1,050	8,016
其他	91	115
	<b>1,678</b>	11,019
其他收益及虧損：		
終止租約收益	7,871	642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1,224)	–
匯兌收益淨額	27	8
出售物業及設備收益	–	147
	<b>6,674</b>	797

附註：政府補貼主要指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抗疫基金」及「保就業計劃」所得之補貼。本集團須承諾並保證並無有關收取補貼之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 8. 減值損失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減值損失：		
— 物業及設備	5,341	4,562
— 使用權資產	5,465	5,124
	<b>10,806</b>	9,68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9.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626	653
銀行借款利息	66	102
	<b>692</b>	755

## 10. 除稅前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薪酬	520	520
董事薪酬(附註11)	3,846	4,358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花紅及津貼	15,694	17,32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05	790
員工成本總額	<b>20,245</b>	22,474
物業及設備折舊	1,805	2,650
使用權資產折舊	4,583	8,448
無形資產攤銷	—	23
已付租賃按金撇銷虧損	—	1,12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11.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適用的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本集團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於成為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前擔任本集團僱員或董事提供服務的酬金）詳情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花紅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b>				
執行董事				
鄧振豪先生	-	2,325	15	2,340
鄧慶治先生 (附註ii)	-	1,050	-	1,050
宋君媛女士 (附註i)	-	30	2	32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麗全先生	-	136	-	136
黎文軒先生	-	137	7	144
李冠德先生	-	137	7	144
	-	3,815	31	3,846
<b>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b>				
執行董事				
鄧振豪先生	-	2,514	18	2,532
鄧慶治先生	-	1,394	18	1,4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麗全先生	-	134	2	136
黎文軒先生	-	132	7	139
李冠德先生	-	132	7	139
	-	4,306	52	4,35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11.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續)

##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續)

附註：

- (i) 宋君媛女士於2022年1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i) 鄧慶治先生於2022年1月1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鄧振豪先生擔任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上文披露的其酬金包括其成為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前作為本集團的僱員提供服務的酬金。

上文所述的執行董事酬金就其為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管理提供的服務而提供。

上文所述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就其擔任本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而提供。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本公司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本公司董事已豁免任何酬金。

## (B) 僱員酬金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在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當中，有兩名(2021年：兩名)為本公司董事，而彼等的薪酬已於上文披露。剩餘三名(2021年：三名)人士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1,880	1,822
酌情花紅(附註)	160	17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	36
	<b>2,094</b>	2,035

附註：酌情花紅乃參照本集團內相關人士職務及職責及本集團表現而釐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11.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續)

#### (B) 僱員酬金 (續)

薪酬處於以下範圍且並非本公司董事的最高薪僱員數目如下：

	僱員數目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零至1,000,000港元	3	3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任何僱員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任何僱員放棄任何薪酬。

### 12. 稅項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稅項包括：		
香港利得稅：		
年內扣除	36	26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37)	—
	(201)	268
遞延稅項開支 (附註24)	1,248	384
	1,047	652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載入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之稅率納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納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公司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納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12. 稅項 (續)

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按其首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8.25%稅率計算，其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如有）以16.5%稅率計算。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公司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納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兩個年度的中國附屬公司稅率均為25%。

本年度的稅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14,755)	(12,732)
按香港利得稅16.5%稅率計算的稅項	(2,435)	(2,101)
就稅項而言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114)	(2,224)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2,322	1,68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37)	-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	(62)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2,318	3,472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1,248	-
按優惠利率計算所得稅	(10)	(20)
兩級稅率的稅務影響	(45)	(102)
稅項扣除	1,047	6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13. 股息**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概無支付或擬議向普通股股東宣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亦無擬議宣派股息（2021年：無）。

**14.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計算乃基於下列數據：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b>虧損</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13,833)	(13,384)
<hr/>		
	2022年	2021年
<b>股份數目</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500,000,000	500,000,000

由於兩個年度內概無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個別每股攤薄虧損資料。

附註33及38所披露之於報告日期後授出購股權並未對兩個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產生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15. 物業及設備

	租賃裝修 千港元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2020年4月1日	27,442	13,645	40	4,048	45,175
添置	2,331	726	-	298	3,355
轉撥自在建工程	3,852	196	-	(4,048)	-
出售時撤銷	(1,752)	(204)	(40)	-	(1,996)
撤減時撤銷	(5,706)	(3,304)	-	-	(9,010)
匯兌調整	82	16	-	-	98
於2021年3月31日	26,249	11,075	-	298	37,622
添置	2,927	1,482	-	-	4,409
轉撥自在建工程	298	-	-	(298)	-
撤減時撤銷	(1,785)	(1,642)	-	-	(3,427)
於2022年3月31日	27,689	10,915	-	-	38,604
折舊及減值					
於2020年4月1日	25,256	12,972	40	-	38,268
年內撥備	2,302	348	-	-	2,650
出售時撤銷	(1,752)	(203)	(40)	-	(1,995)
撤減時撤銷	(5,706)	(3,304)	-	-	(9,010)
確認減值損失	3,723	839	-	-	4,562
匯兌調整	83	17	-	-	100
於2021年3月31日	23,906	10,669	-	-	34,575
年內撥備	1,572	233	-	-	1,805
撤減時撤銷	(1,785)	(1,642)	-	-	(3,427)
確認減值損失	3,996	1,345	-	-	5,341
於2022年3月31日	27,689	10,605	-	-	38,294
賬面值					
於2022年3月31日	-	310	-	-	310
於2021年3月31日	2,343	406	-	298	3,0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及設備 (續)**

折舊的撥備乃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使用直線法按以下年利率作出以撇銷物業及設備項目成本：

租賃裝修	超逾租賃年期
裝置及設備	20%
汽車	30%

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由於部分餐廳表現不如預期並出現虧損，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存在減值跡象，並對物業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及相關餐廳的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當無法單獨評估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餐廳的可收回金額（各代表個別的現金產生單位）。由於某些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因此在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中分別確認5,341,000港元及5,465,000港元（2021年：4,562,000港元及5,124,000港元）的來自這些現金產生單位的總減值損失。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根據涵蓋五年的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五年期間的收益增長率為0%至9.7%（2021年：0%至10.2%），這是根據管理層對各餐廳的服務能力及現有翻枱率的估計得出的。5年以上的現金流量使用1.7%（2021年：零）增長率推斷，該等現金流乃按13.1%（2021年：21.8%）之貼現率貼現。該貼現率乃除稅前，並反映現金產生單位相關之具體風險。計算使用價值之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包括毛利率和運營費用）的估計有關，此估計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過往表現和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而作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16.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2021年4月1日</b>			
賬面值	3,877	2,178	6,055
<b>於2022年3月31日</b>			
賬面值	403	1,375	1,778
<b>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b>			
折舊支出	7,525	923	8,448
<b>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b>			
折舊支出	3,883	700	4,583

	於3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費用	657	1,297
與租賃低價值資產有關的費用（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的短期租賃）	7	12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款項	242	146
租賃之現金支出總額	9,891	17,635
新增使用權資產	5,771	9,551

在該兩年內，本集團均租賃多間餐廳、中央廚房、倉庫、辦公室物業、員工宿舍及董事寓所以用於其運營。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2至4年，但可能具有以下所述的延期選擇權。租期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本集團定期為存放設備訂立短期租賃。於2022年3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類似於在以上披露的短期租賃費用的短期租賃組合，其短期費用包含於租金及相關費用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16. 使用權資產(續)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尚未開始的新租賃合約(2021年：無)。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的詳情在附註15中披露。

#### 延長選擇權

本集團多間餐廳及董事寓所的租賃均包含延長及終止選擇權。此等條款乃用以盡量增加本集團業務的營運彈性。大部份所持有的延長及終止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相關出租人無權行使。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本集團無法合理確定行使的延長選擇權的未來租賃付款潛在風險概述如下：

	於2022年 3月31日 確認的租賃負債 千港元	未計入 租賃負債的 潛在未來 租賃付款 (未折現) 千港元	於2021年 3月31日 確認的租賃負債 千港元	未計入 租賃負債的 潛在未來 租賃付款 (未折現) 千港元
餐廳、辦公室及工廠	239	2,988	1,626	2,880

此外，本集團會在發生可由承租人控制的重大事項或重大情況變動時重新評估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續租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在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此類觸發事件(2021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17. 無形資產

	特許經營權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2020年4月1日、2021年及2022年3月31日	4,200	119	4,319
攤銷及減值			
於2020年4月1日	4,200	96	4,296
年內撥備	-	23	23
於2021年及2022年3月31日	4,200	119	4,319
賬面值			
於2021年及2022年3月31日	-	-	-

商標具有有限可用年期，並按直線法基準於本集團註冊商標的有效期（即5年）內攤銷。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特許經營人」）與獨立第三方（「特許方」）訂立特許權協議（「特許經營權協議」），特許方根據該協議向特許經營人授予並提供使用其商標、專利及所有其他知識產權的獨家權利，並為在香港經營特許經營餐廳提供所需的協助，代價約4,200,000港元，為期20年。

特許經營權具有有限的可使用年限，並按特許經營權協議中約定的期限（即20年）以直線法攤銷。由於若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因此自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起，特許權已悉數減值。

## 18. 存貨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食品及飲料（按成本列賬）	612	69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來自營運餐館的貿易應收款項	184	194
來自特許經營人的貿易應收款項	138	1,254
來自獲許可人的貿易應收款項	15	42
租賃按金	3,435	4,349
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	1,525	1,641
其他應收款項	1,167	1,118
預付款項	1,162	90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7,626	9,503
就報告目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1,740	2,207
流動資產	5,886	7,296
	7,626	9,503

本集團概無向餐廳營運的個別客戶授予信貸期。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主要透過現金、電子或移動支付進行。電子或移動支付一般於交易日期後2至21天內結清。貿易應收款項亦包括應收特許經營人專利費收入及銷售收入及應收獲許可人許可費收入，而信貸期長達30天至90天。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餐廳經營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84	19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特許經營人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應收款項撤銷)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38	926
31至60天	-	105
61至90天	-	35
90天以上	-	188
	<b>138</b>	1,254

於2022年3月31日,賬面總值為1,224,000港元(2021年:328,000港元)的來自特許經營人貿易應收款項已逾期,且撤銷的款項1,224,000港元(2021年:無)已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中確認。

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來自獲許可人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的賬齡分析處於0至30天或31至60天內。

有關於2022年3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0。

## 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22年3月31日,銀行結餘按每年介乎0.001%至0.01%(2021年:0.001%至0.01%)的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有關於2022年3月31日銀行結餘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0。

##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36	1,250
應付薪金	909	1,7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912	3,347
	<b>5,257</b>	6,36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續)

購買的信貸期介乎0至30天。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0至30天	424	1,240
31至60天	-	2
超過90天	12	8
	<b>436</b>	1,250

## 22. 銀行借款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無抵押及有擔保銀行借款	1,016	1,845
賬面值以下期間償還*：		
一年內	867	82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期間內	149	867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期間內	-	149
	<b>1,016</b>	1,845
減：一年內到期的金額或流動負債所示載有按需求償還條文	<b>(1,016)</b>	(1,845)
非流動負債所示金額	-	-

\* 貸款逾期金額乃按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而定。

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的無抵押及有擔保銀行借款由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擔保。

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帶有浮動利率（每年港元最優惠貸款利率減0.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22. 銀行借款(續)

年內，就於2022年3月31日賬面值為1,016,000港元的銀行借款而言，本集團違反銀行借款的若干條款，其主要與本集團的有形資產淨值有關。在發現違規行為後，本公司董事通知貸方並開始與相關銀行重新磋商借款條款。於2022年3月31日，有關磋商尚未完成。由於截至報告期末貸方不同意放棄要求立即付款的權利，該借款已於2022年3月31日歸類為流動負債。截至批准刊發綜合財務報表之日，磋商仍在進行當中。本公司董事對其與貸方的磋商最終將取得圓滿成功充滿信心。在任何情況下，倘貸方要求即時償還借款，本公司董事相信有足夠的替代融資來源能確保不會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構成威脅。

## 23. 租賃負債

	於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6,647	12,13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期間內	2,980	7,20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期間內	27	2,260
	9,654	21,598
減：一年內到期償還款項（按流動負債列賬）	(6,647)	(12,138)
一年後到期償還款項（按非流動負債列賬）	3,007	9,460

## 24. 遞延稅項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經抵銷。用作財務報告目的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	1,474
遞延稅項負債	(54)	(280)
	(54)	1,19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24. 遞延稅項(續)

以下為於本年度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遞延稅項資產：

	加速會計折舊 千港元	租賃(附註)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4月1日	1,391	217	1,608
於損益(扣除)入賬(附註12)	(169)	35	(134)
於2021年3月31日	1,222	252	1,474
於損益扣除(附註12)	(1,222)	(252)	(1,474)
於2022年3月31日	-	-	-

遞延稅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租賃(附註)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4月1日	30	-	30
於損益扣除(附註12)	250	-	250
於2021年3月31日	280	-	280
於損益(計入)/扣除(附註12)	(280)	54	(226)
於2022年3月31日	-	54	54

附註：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以整項租賃交易入賬。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之臨時差額以淨額估算。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未動用稅務虧損為47,026,000港元(2021年：42,794,000港元)，可用以抵銷未來溢利。由於難以預測未來溢利流，並未就稅務虧損47,026,000港元(2021年：42,794,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計入自稅項產生的年度起計五年內可結轉的未動用稅務虧損為4,259,000港元(2021年：5,892,000港元)及42,767,000港元(2021年：36,902,000港元)可無限期結轉。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由2008年1月1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的溢利宣派的股息須繳交預扣稅。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而有關暫時差額於可見未來將不會撥回，故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引致的暫時差額撥備遞延稅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25. 撥備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流動負債	159	520
非流動負債	228	330
	<b>387</b>	850

	附加費及 罰款撥備 千港元	復原成本 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4月1日	–	380	380
確認撥備	520	–	520
撥回撥備	–	(51)	(51)
匯兌調整	–	1	1
於2021年3月31日	520	330	850
確認撥備	13	50	63
撥回撥備	–	(97)	(97)
動用撥備	(429)	–	(429)
於2022年3月31日	104	283	387

本公司董事根據目前的租約估計有關於租賃期末復原租賃物業的復原成本撥備。由於影響輕微，該等款項並未於計量撥備時折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26. 股本**

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的股本指本公司的股本。本公司的股份披露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2020年4月1日、2021年及2022年3月31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4月1日、2021年及2022年3月31日	500,000,000	5,000

**27. 資本承擔**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物業及設備購買、 安裝及在建工程的資本支出	-	1,5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2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經營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的供款為各僱員有關收入的5%。每名僱員的最高強制性供款為每月1,500港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於獨立受託人控制的基金中，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強積金計劃產生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損益扣除，分別於為705,000港元（2021年：743,000港元）。

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合資格僱員為中國當地政府所經營的退休計劃（「**中國計劃**」）成員。於中國的有關附屬公司須以參與退休計劃僱員的相關薪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供款，為有關福利出資。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中國計劃並無產生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損益扣除（2021年：47,000港元）。

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概無因僱員於供款全數歸屬前退出計劃而沒收，且可用以扣減本集團未來應付供款的重大沒收供款。

**2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及權益平衡最大化擁有人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於兩個年度內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債務平衡及權益平衡組成。債務平衡包括銀行借款（附註22）。權益平衡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所組成，其中包括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檢討的一部分，本集團的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股本類別相關的風險，並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其資本架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30. 金融工具

#### 金融工具分類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18,083	37,739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6,273	8,214
租賃負債	9,654	21,598

####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相關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本集團管理層會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租賃負債產生的公平值利率風險（附註23）。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面對有關其浮息銀行結餘（附註20）及銀行借款（附註22）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面對的銀行結餘並不重大，因為帶息的銀行結餘於短期內到期，故並無收納於敏感性分析內。本集團目前概無利率風險的現金流量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由本集團銀行借款所產生有關香港銀行所報最優惠貸款利率的利率波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30. 金融工具(續)****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利率風險(續)****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其浮息銀行借款的利息風險而釐定。該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的浮息銀行借款於整個年度尚未清償而編製，而當中使用100基點(2021年：100基點)的上升或下降。由於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浮息銀行結餘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故有關銀行結餘並不包括於敏感度分析內。

倘浮息銀行借款的利率上升/下降100基點(2021年：100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將增加/減少10,000港元(2021年：虧損將增加/減少18,000港元)。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所面臨將會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造成對本集團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乃產生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貿易應收款項**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董事已經派遣一支負責監察程序的團隊，確保就收回逾期債務的跟進行動已經採納。此外，根據本集團的改良信貸風險管理，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個別基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2021年：零)，原因為金額微不足道。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30. 金融工具(續)

####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至於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根據歷史償還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可取得的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未償還結餘並無重大固有信貸風險。於2022年3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賬面總值為6,127,000港元(2021年：7,108,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作出減值撥備(2021年：無)，原因為金額並不重大。

##### 銀行結餘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有關金額存放於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本集團與三家銀行有餘額，根據穆迪的評級標準，於2022年3月31日，最新評級為A1、Aa3及Aa3。該等銀行概無違約歷史，因此被視為有低違約風險。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銀行結餘的虧損撥備已予確認，原因為有關款額已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2021年：零)。於2022年3月31日，銀行結餘的賬面總值為11,408,000港元(2021年：28,844,000港元)。

##### 流動性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會監控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在一個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足以為本集團營運撥資並減輕現金流量不能預測波動所帶來影響的水平。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年期。有關圖表乃根據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以本集團可被要求還款的最早日期為準)計算。具體而言，載有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貸款計入最早時段，而不論銀行選擇行使其權利的可能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30. 金融工具(續)

##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性風險(續)

有關圖表包括利息及主要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按浮動利率計算，則未貼現金額按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少於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至1年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總額 千港元
<b>於2022年3月31日</b>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適用	-	5,257	-	-	-	5,257	5,257
銀行借款	4.5	1,045	-	-	-	-	1,045	1,016
租賃負債	4.64	779	1,278	4,924	1,872	1,282	10,135	9,654
		1,824	6,535	4,924	1,872	1,282	16,437	15,927
<b>於2021年3月31日</b>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適用	-	6,369	-	-	-	6,369	6,369
銀行借款	4.5	1,940	-	-	-	-	1,940	1,845
租賃負債	4.28	3,634	2,212	6,974	7,475	2,341	22,636	21,598
		5,574	8,581	6,974	7,475	2,341	30,945	29,812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違反銀行借款的若干條款，其主要與本集團的有形資產淨值有關。於以上到期情況分析中，附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款列入「按要求償還」時間段。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目的而言，本集團的管理層按下表所載銀行借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審閱本集團銀行借款的預測現金流量資料：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1年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總額 千港元
<b>附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款</b>						
於2022年3月31日	4.5	895	150	-	1,045	1,016
於2021年3月31日	4.5	895	895	150	1,940	1,845

## 公平值

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按攤銷成本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錄得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彼等的公平值相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31.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其中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有關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獲分類於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作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4月1日	2,638	27,664	30,302
融資現金流量(附註)	(895)	(16,180)	(17,075)
已確認融資成本	102	653	755
融資現金流量所用現金淨額	(793)	(15,527)	(16,320)
新訂或修訂租約	-	11,779	11,779
終止租約	-	(2,318)	(2,318)
於2021年3月31日	1,845	21,598	23,443
融資現金流量(附註)	(895)	(8,985)	(9,880)
已確認融資成本	66	626	692
融資現金流量所用現金淨額	(829)	(8,359)	(9,188)
新訂或修訂租約	-	5,199	5,199
終止租約	-	(8,784)	(8,784)
於2022年3月31日	1,016	9,654	10,670

附註：銀行借款、租賃負債及融資成本相關的融資現金流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32. 關聯方交易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該兩年度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本年度的薪酬分別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5,854	6,115
離職後福利	84	105
	5,938	6,220

## 3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2019年2月21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為就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向彼等提供獎勵。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以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師、顧問、分銷商、承建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須於提出有關要約日期（包括當日）起計七日內接納。購股權承授人須於接納授出購股權時支付名義代價1港元。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的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不得低於下列各項中的較高者：(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 (ii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悉數行使購股權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不得超過總數為500,000,000股的已發行股份的10%。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以更新該10%上限，前提為悉數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上限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購股權計劃 (續)**

已發行股份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於任何12個月期內向每名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 (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的購股權) 獲行使後將予發行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倘若在直至進一步授出超出1%上限的購股權日期 (包括該日) 為止的任何12個月期內進一步授出超出1%上限的購股權, 必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獨立取得股東批准, 而有關承授人及其聯繫人須於會上放棄投票。將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必須於股東批准前確定, 就根據GEM上市規則計算行使價而言, 提呈有關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當日將視作授出日期。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將予釐定並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間內隨時行使, 有關期間自作出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開始, 惟無論如何不遲於自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結束 (可根據有關條文提早終止)。

購股權計劃將於購股權計劃獲採納日期 (即2019年2月21日) 起計10年內維持有效。

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 本集團未有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後授出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38披露。

**34. 非控股權益**

	分佔一間附屬 公司負債淨值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	-
分佔年內虧損	(1,969)
於2022年3月31日	(1,969)

年內, 本集團向無關連第三方出售於本公司新成立附屬公司Prosperous Food and Beverage Company Limited的35%股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3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於一家附屬公司	—*	—*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664	8,95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23	214
銀行結餘	5,841	21,579
	<b>24,728</b>	30,751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5	3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2,422	13,578
	<b>12,547</b>	13,608
資產淨值	<b>12,181</b>	17,143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5,000	5,000
儲備	7,181	12,143
	<b>12,181</b>	17,143

\* 少於1,000港元

##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3月31日	64,646	(47,338)	17,308
年內虧損	—	(5,165)	(5,165)
於2021年3月31日	64,646	(52,503)	12,143
年內虧損	—	(4,962)	(4,962)
於2022年3月31日	64,646	(57,465)	7,18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3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於下列日期應佔本集團股權		主要活動
				3月31日		
				2022年 %	2021年 %	
<b>直接持有</b>						
Butao Global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b>間接持有</b>						
豚王拉麵	香港	香港	8,72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及向集團公司提供管理服務
添仁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4港元	100	100	商標持有及向特許經營人及獲許可人授出商標
豚王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港元	100	100	向集團公司提供管理服務
豚王(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及日式拉麵餐館營運
億鋒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港元	100	100	向集團公司提供食物加工服務及為特許經營人
豚王(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豚王(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港元	100	100	日式拉麵餐館營運
豚王(九龍東)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500,000港元	100	100	日式拉麵餐館營運
新正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港元	100	100	日式拉麵餐館營運
富域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300,000港元	100	100	日式拉麵餐館營運
Butao (TKO) Limited	香港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日式拉麵餐館營運
正信國際有限公司(「正信」)	香港	香港	100港元	100	100	日式拉麵餐館營運
Prosperous Food and Beverage Company Limited (附註i)	香港	香港	10,000港元	65	-	港式餐廳營運
Fortune Food and Beverage Company Limited (附註i)	香港	香港	10,000港元	100	-	暫無業務
廣州當面餐飲管理有限公司(附註ii)	中國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日式拉麵餐館營運
深圳當面餐飲管理有限公司(附註ii)	中國	中國	人民幣1,503,000元	100	100	日式拉麵餐館營運
深圳當面餐飲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向特許經營人銷售食物及相關產品

附註 i：該等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於2021年8月新成立的附屬公司。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出售Prosperous Food and Beverage Company Limited的35%股權。詳情於附註34披露。

附註 ii：根據中國法律，該等附屬公司登記為外商獨資企業。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的資料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37. 或然負債及訴訟

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接獲多項訴訟及索償。該等索償及訴訟來自本集團拖欠租金及相關費用，並已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及撥備中確認。因延遲結付該等應付款項而可能產生額外利息、附加費及罰款。

然而，本公司管理層已徵詢法律意見，並認為除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及撥備所列金額外，毋須額外支付利息、附加費及罰款。於2022年3月31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及撥備的相關款項分別為1,867,000港元、零及104,000港元（2021年：444,000港元、8,784,000港元及520,000港元）。

本公司管理層及法律顧問已通過共同努力解決案件。於報告日期，下列案件屬公開且可能日後對本集團造成影響。

## 針對本集團提出的重大訴訟

訴訟編號	提呈日期	狀態
(a) DCDT4016/2020	2020年10月30日	生效
(b) DCCJ30/2021	2021年1月5日	生效

訴訟詳情如下：

**(a) 訴訟編號：DCDT4016/2020及(b) DCCJ30/2021**

於2020年10月30日及2021年1月5日，富棠置地有限公司及其代理人、新鴻基地產代理有限公司（「**新鴻基**」）向正信就尚未支付租金及相關開支分別申索約1,351,000港元及2,241,000港元。

根據日期為2021年3月16日的判決，法院命令正信須支付於2020年10月30日及2021年1月5日的索償所述的金額。

於2021年12月20日，新鴻基將申索修訂至1,908,000港元，連同每日利息直至償還。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索償獲取法律意見以及就該等索償金額錄得充足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 38. 報告期後事項

- (i) 如先前呈報，由於對餐廳的限制及暫停營業，COVID-19疫情已對本公司的餐飲業務造成一定影響。COVID-19疫情及隨後的預防措施中斷了本公司的業務營運。本公司估計，COVID-19的影響程度將取決於疫情的預防措施及疫情的持續時間。鑒於COVID-19形勢的動態情況及不確定性，本集團將繼續關注COVID-19形勢的發展，並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狀況的影響，倘存在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本公司將其反映在本公司2023年的綜合財務報表中。
- (ii) 根據本集團日期為2022年4月26日（「授出日期」）的公告，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2月21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本集團十名僱員（「承授人」）授出合共50,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合共5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惟須獲承授人接納。於授出日期，每名承授人獲授5,000,000份購股權。
- (iii) 根據本集團日期為2022年6月20日的公告，本公司建議根據每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合併股份進行股份合併（「股份合併」）。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法定股本將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合併股份，其中50,000,000股合併股份將獲發行。

股份合併須待（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於2022年8月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財務概要

## 業績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益	<b>41,876</b>	51,872	81,075	108,673	99,637
存貨成本	<b>(10,185)</b>	(12,101)	(18,229)	(22,586)	(21,198)
其他收入	<b>1,678</b>	11,019	881	123	10
其他收益及虧損	<b>6,674</b>	797	311	(12)	14
員工成本	<b>(20,245)</b>	(22,474)	(34,019)	(31,326)	(27,174)
租金及相關開支	<b>(2,454)</b>	(3,836)	(5,778)	(19,804)	(16,578)
折舊及攤銷	<b>(6,388)</b>	(11,121)	(24,530)	(6,059)	(6,231)
其他開支	<b>(14,213)</b>	(16,447)	(22,009)	(14,139)	(12,967)
減值損失	<b>(10,806)</b>	(9,686)	(32,488)	-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	(449)	-	-
上市開支	-	-	-	(23,500)	-
融資成本	<b>(692)</b>	(755)	(1,381)	(171)	(159)
除稅前(虧損)溢利	<b>(14,755)</b>	(12,732)	(56,616)	(8,801)	15,354
稅項	<b>(1,047)</b>	(652)	180	(2,472)	(2,382)
年內(虧損)溢利	<b>(15,802)</b>	(13,384)	(56,436)	(11,273)	12,97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b>(13,833)</b>	(13,384)	(56,436)	(12,261)	12,972
非控股權益	<b>(1,969)</b>	-	-	988	-
	<b>(15,802)</b>	(13,384)	(56,436)	(11,273)	12,972

## 資產及負債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b>21,945</b>	52,465	72,217	110,995	42,354
負債總額	<b>16,428</b>	31,120	37,391	19,828	15,308
總權益	<b>5,517</b>	21,345	34,826	91,167	27,046